

2024 年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4 年，市财政将绩效目标深度融入部门预算，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批复下达。各部门在编制预算时，须同步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审核所属单位绩效目标后报市财政。促使部门重视预算绩效，从源头上改变预算理念，着力提升预算绩效目标编制水平和质量，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性，以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奠定重要基础。

2024 年市级预算选取果业高质量发展、农村公路养护建设等 30 个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市科学技术局、市民政局等 5 个市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列入《2024 年部门预算草案》，报烟台市人民代表大会审查，资金规模约 13 亿元，涵盖人才建设、生态环境、农业、科技等领域。

30 个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 5 个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具体信息如下：

2024 年度市级报人大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序号	部门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预算 (万元)
1	中共烟台市委宣传部	烟台城市综合营销和对外宣传项目	4159
2	中国共产党烟台市委员会老干部局	市属特困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贴等	212
3	烟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务热线整合经费	3300
4	烟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应急物资储备项目	192.84
5	烟台市科学技术局	科技创新发展计划项目	14047
6	烟台市科学技术局	高企认定和高企培育库	15624
7	烟台市公安局	机场 T2 航站楼公安配套建设	388
8	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才建设资金	35690
9	烟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1000
10	烟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800
11	烟台市城市管理局	市供热企业煤炭价格倒挂补贴	5500
12	烟台市城市管理局	供热供气基础设施配套费	14000
13	烟台市城市管理局	绿地养护经费	6400
14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	生态环境自动监测项目	620
15	烟台市交通运输局	农村公路养护建设资金	5000
16	烟台市交通运输局	港产城融合发展奖补资金	2580
17	烟台市农业农村局	果业高质量发展	3540
18	烟台市农业农村局	水肥一体化建设	300
19	烟台市农业农村局	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补助市级配套资金	957
20	烟台市水利局	南水北调泵站运行管理	348
21	烟台市海洋发展和渔业局	水产种业提升项目	1000
22	烟台市投资促进中心	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700
23	烟台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国际交流合作经费	493.14
24	烟台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示范创建工作奖补资金	190
25	烟台市医疗保障局	长期护理保险补助	1605
26	烟台市残疾人联合会	残疾人康复和就业资金	1684
27	烟台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金融业发展专项资金	5015.56
28	烟台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政务中心大厅运营经费	3712
29	烟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运行经费	200
30	国家税务总局烟台市税务局	优化营商环境专项经费	602.5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烟台城市综合营销和对外宣传项目			
主管部门		中共烟台市委宣传部	实施单位	中共烟台市委宣传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159		
		其中：财政拨款	4159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媒体合作、城市形象投放、品牌推介、外宣品制作等，有效提升仙境烟台城市品牌的国内国际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总成本	≤4159 万元	满分 6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预算 10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媒体合作总成本	≤3169 万元	满分 2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预算 4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媒体战略合作总成本	≤310 万元	满分 2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预算 1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城市形象广告投放和外宣品制作总成本	≤465 万元	满分 2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预算 1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国际传播活动和项目建设总成本	≤40 万元	满分 2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预算 1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渔业品牌推介总成本	≤80 万元	满分 2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预算 1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农业品牌推介总成本	≤45 万元	满分 2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预算 1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线上推介总成本	≤50 万元	满分 2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预算 1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新闻发布会活动次数	≥120 场	满分 4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得分。
			在中央媒体发稿数量	≥150 条	满分 4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得分。
			在省级媒体发稿数量	≥300 条	满分 4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得分。
			在国家媒体发稿数量	≥24 条	满分 4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得分。
			举办新闻发言人专题培训次数	≥1 场	满分 4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中华复兴”号船体外广告投放时长	≥1 年	满分 4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每场新闻发布会参与报道媒体数量	≥5 家	满分 4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得分。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满分 4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得分。
			培训人员出勤率	≥95%	满分 4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得分。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新闻发布会完成时间	12 月 20 日前	满分 4 分，按时完成得满分，未按时完成不得分。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形象	有效提升	满分 5 分，效果显著得满分，效果一般得 3 分，效果较差不得分。
			广告覆盖人群	≥1000 万人次	满分 5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得分。
			媒体发稿覆盖人群	≥5000 万人次	满分 5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得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品牌影响力	有效提升	满分 5 分，有效提升得满分，提升一般得 3 分，提升较差不得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活动人员满意度	≥90%	满分 5 分，根据抽样调查计算满意度，满意度在 90% 以上为满分，每降低 5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满分 5 分，根据抽样调查计算满意度，满意度在 90% 以上为满分，每降低 5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市属特困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贴等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烟台市委员会老干部局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烟台市委员会老干部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2		
		其中：财政拨款	212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为部分区市特困企业离休干部发放补贴，包括：生活补贴；特困企业离休干部的医疗统筹金；上收特困企业离休干部的公用经费、特需经费、查体费，有效保障市属特困企业离休干部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12 万元	满分 10 分，每超支 1%，扣 0.1 分，扣完为止。
			生活补贴	≤114 万元	满分 4 分，每超支 1%，扣 0.1 分，扣完为止。
			医疗统筹金	≤93 万元	满分 4 分，每超支 1%，扣 0.1 分，扣完为止。
			离休干部经费	≤5 万元	满分 2 分，每超支 1%，扣 0.1 分，扣完为止。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15 人	满分 15 分，每少拨付人数的 10% 扣 0.1 分，扣完为止。
		质量指标	领取补贴人的标准符合率	=100%	满分 15 分。每发现 1 处不符合标准扣 0.1 分，扣完为止。
		时效指标	拨付时间	10 月 31 日之前	满分 10 分，每延迟 1 天支付扣 0.1 分，扣完为止。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政策企业知晓率	=100%	满分 10 分，知晓率达到 100% 得满分，每降低 1% 扣 0.5 分，扣完为止。
			市属特困企业离休干部待遇保障情况	有效保障	满分 10 分，效果显著得 10 分，效果一般得 5 分，效果较差不得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休干部满意度	≥95%	满分 10 分，未达到 95%，每降低 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政务热线整合经费			
主管部门		烟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实施单位	烟台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300		
		其中：财政拨款	3300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整合政务热线，以“一号受理、互联互通、方便群众、服务决策”为目标，本着“集约、规范、便民、高效”的原则，围绕“城市总客服”工作定位，扎实做好“接得通、办得好、用得上”三项核心工作，抓好受理、转办、回访、督办、分析、考评等环节，着力提高诉求办理质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300 万元	满分 10 分，每超出 10 万元扣 0.5 分，扣完为止。
			热线平台运营及话务员经费	≤2452 万元	满分 2.5 分，每超出 10 万元扣 0.5 分，扣完为止。
			外地人员来烟欢迎短信经费	≤210 万元	满分 2.5 分，每超出 10 万元扣 0.5 分，扣完为止。
			信息化项目尾款费用	≤354 万元	满分 2.5 分，每超出 10 万元扣 0.5 分，扣完为止。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热线办公通信经费	≤284 万元	满分 2.5 分，每超出 10 万元扣 0.5 分，扣完为止。
			年话务业务受理量	≥230 万件	满分 5 分，每少 10 万件扣 0.1 分，扣完为止。
		质量指标	外地人员来烟欢迎短信数量	≥3000 万条	满分 5 分，每少 1 万条扣 0.1 分，扣完为止。
			超时转办次数	≤365 次	满分 10 分，每超过 1 次扣 0.1 分，扣完为止。
		时效指标	呼叫接通率	≥95%	满分 10 分，每低 1 个百分点扣 0.1 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应答及时性	≤2 分钟	满分 10 分，每超时 1 次扣 0.1 分，扣完为止。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按时办结率	≥95%	满分 10 分，每低 1 个百分点扣 0.1 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热线平台持续使用年限	≥1 年	满分 10 分，每少 1 个月扣 2 分，扣完为止。	
		诉求人对话务员满意率	≥98%	满分 10 分，每低 1 个百分点扣 0.1 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应急物资储备项目			
主管部门		烟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2.84		
		其中：财政拨款	192.84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储备食盐，保障应急状态下全市一个月的食盐使用量。		
	目标 2		通过储备相关药品，保障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时市级药品的及时供应。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92.84 万元	满分 10 分，不超预算得 10 分，每超出预算 1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食盐储备成本	≤186.84 万元	满分 5 分，不超预算得 5 分，每超出预算 1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医药储备成本	≤6 万元	满分 5 分，不超预算得 5 分，每超出预算 1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包装食盐库存数量	=2100 吨	满分 5 分，完成指标得 5 分，未完成指标值不得分。
			大包装食盐库存数量	=6300 吨	满分 5 分，完成指标得 5 分，未完成指标值不得分。
			储备药品种类	=16 种	满分 5 分，完成指标得 5 分，未完成指标值不得分。
	质量指标	GB2721-2015 检验标准合格率		=100%	满分 10 分，完成指标得 10 分，未完成指标值不得分。
			外包装达标率	=100%	满分 5 分，完成指标得 5 分，未完成指标值不得分。
	时效指标	储备补充时限		≤1 个月	满分 5 分，完成指标得 5 分，未完成指标值不得分。
			反应问题及时性	≤1 小时	满分 5 分，完成指标得 5 分，未完成指标值不得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紧急需求物资协调能力	有效提升	满分 10 分，效果显著得满分，效果一般得 5 分，无效果不得分。
			储备物资轮储率	=100%	满分 10 分，完成指标得 10 分，未完成指标值不得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院满意度	≥95%	满分 5 分，满意度 95% 以上为满分，每降低 5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用盐群众、企业满意度	≥90%	满分 5 分，满意度 95% 以上为满分，每降低 5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科技创新发展计划项目				
主管部门		烟台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047			
		其中：财政拨款	14047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支持重大创新类、基础研究类、战略研究类、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能力提升工程项目等各类科技创新发展计划项目 200 项以上。				
	目标 2	通过实施科技创新发展计划项目实现新增销售收入 8 亿元以上，新增利税 1.5 亿元以上。				
	目标 3	通过引进培养博士、硕士等各类高端人才 400 人以上，带动全社会研发投入增长 9.5% 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4047 万元	满分 5 分，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额度内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产业链协同创新工程项目成本	≤2000 万元	满分 2 分，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额度内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其他项目成本	≤12047 万元	满分 3 分，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额度内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单项重大科技创新工程项目支持标准	≤500 万元	满分 5 分，单个项目成本控制在预算额度内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项重点研发项目支持标准	≤50 万元	满分 5 分，单个项目成本控制在预算额度内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支持科技创新发展计划项目数量	≥200 项	满分 5 分，安排市级科技计划项目 200 项以上得 5 分，每减少 10 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新增知识产权	≥300 项	满分 5 分，新增知识产权 300 项以上得 5 分，每减少 10 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获得省部级以上科研奖励	≥10 项	满分 5 分，获得省部级以上科研奖励 10 项以上得 5 分，每减少 1 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关键技术突破情况	≥30 项		满分 5 分，突破关键核心技术 30 项以上得 5 分，每减少 1 项扣 0.2 分，扣完为止。	
	质量指标	项目评审率	=100%		满分 10 分，竞争择优类项目评审率达到 100% 得 10 分，每下降 10% 扣 1 分，扣完为止。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满分 5 分，资金下达及时率达到 100% 得 5 分，每下降 10% 扣 0.5 分，扣完为止。	
	时效指标	绩效自评时间	8 月 31 日前		满分 5 分，绩效评价按时完成得 5 分，未按时完成不得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销售收入	≥8 亿元		满分 4 分，通过实施市科技创新发展计划项目带动企业新增销售收入达到 8 亿元得 4 分，否则该项指标得分=4 分*通过实施市科技创新发展计划项目带动企业实际新增销售收入额/8 亿元。	
		新增利税	≥1.5 亿元		满分 4 分，通过实施市科技创新发展计划项目带动企业新增利税达到 1.5 亿元得 4 分，否则该项指标得分=4 分*通过实施市科技创新发展计划项目带动企业实际新增利税额/1.5 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全社会研发投入	≥9.5%		满分 4 分，全社会研发投入比上年增长 9.5% 得 4 分，每减少 1%，扣 0.4 分。	
		引进培养人才情况	≥400 人		满分 4 分，引进培养人才达到 400 人，得 4 分，否则该项指标得分=4 分*通过项目实施引进培养人才数量/400 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社会研发投入强度	≥2%		满分 4 分，R&D 占 GDP 比重达到 2% 得 4 分，每下降 0.1%，扣 0.2 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科研人员满意度	≥90%		满分 5 分，根据抽样调查计算满意度，满意度在 90% 以上得满分，每降低 5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服务企业满意度	≥90%		满分 5 分，根据抽样调查计算满意度，满意度在 90% 及以上得满分，每降低 5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高企认定和高企培育库				
主管部门		烟台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624			
		其中：财政拨款	15624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强化企业梯次培育、落实高企补助政策等举措，新增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入库企业 250 家以上，首次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330 家以上，重新认定和招引高新技术企业 230 家以上。				
	目标 2	通过严把项目审核关、及时推动政策落实等措施，实现项目初审及时率和发放及时率、准确率均达到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 15624 万元	满分 10 分，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额度内得 10 分，否则不得分。	
			孵化载体培育高企补助成本控制	≤ 695 万元	满分 2 分，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额度内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其他项目成本	≤ 14929 万元	满分 3 分，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额度内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单个企业补助标准	≤ 20 万元	满分 5 分，单个项目补贴标准控制在预算额度内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入库企业数量	≥ 250 家	满分 6 分，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入库企业 250 家及以上得 6 分，否则按完成比例计分。	
			首次认定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 330 家	满分 6 分，首次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330 家及以上得 6 分，否则按完成比例计分。	
			重新认定和招引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 230 家	满分 8 分，重新认定和招引高新技术企业总数 230 家及以上得 8 分，否则按完成比例计分。	
		质量指标	奖补类项目审核率	$= 100\%$	满分 5 分，奖补类项目评审率达到 100% 得 5 分，每下降 10% 扣 0.5 分，扣完为止。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 100\%$	满分 5 分，资金发放准确率达到 100% 得 5 分，每下降 10% 扣 0.5 分，扣完为止。	
			初审及时率	$= 100\%$	满分 5 分，初审及时率达到 100% 得 5 分，每下降 10% 扣 0.5 分，扣完为止。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 100\%$	满分 5 分，资金发放及时率达到 100% 得 5 分，每下降 10% 扣 0.5 分，扣完为止。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全社会研发投入	$\geq 9.5\%$	满分 10 分，全社会研发投入比上年增长 9.5% 得 10 分，每减少 1%，扣 1.5 分，扣完为止。	
			全社会研发投入强度	$\geq 2\%$	满分 10 分，R&D 占 GDP 比重达到 2% 得 10 分，每下降 0.1%，扣 0.5 分，扣完为止。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科研人员满意度	$\geq 90\%$	满分 5 分，根据抽样调查计算满意度，满意度在 90% 以上得 5 分，每降低 5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服务企业满意度	$\geq 90\%$	满分 5 分，根据抽样调查计算满意度，满意度在 90% 以上得 5 分，每降低 5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机场 T2 航站楼公安配套建设			
主管部门		烟台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公安局机场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88		
		其中：财政拨款	388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对 T2 航站楼派出所、场区派出所开展配套建设，开展办公楼搬迁改造，确保蓬莱国际机场 T2 航站楼启用时，公安工作业务能同时展开，有效打击违法犯罪行为，保障辖区的安全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总成本	≤388 万元	满分 5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每超出 1 万元扣 0.5 分，扣完为止。
			T2 航站楼派出所配套建设成本	≤161.41 万元	满分 5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每超出 1 万元扣 0.5 分，扣完为止。
			场区派出所配套建设成本	≤153.99 万元	满分 5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每超出 1 万元扣 0.5 分，扣完为止。
			办公楼搬迁改造成本	≤72.6 万元	满分 5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每超出 1 万元扣 0.5 分，扣完为止。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T2 航站楼派出所配套建设工程量	≥280 m ²	满分 6 分，完成建设工程量指标值得满分，未完成指标值得分=6*实际面积/280。
			场区派出所配套建设工程量	≥1300 m ²	满分 6 分，完成建设工程量指标值得满分，未完成指标值得分=6*实际面积/1300。
			办公楼搬迁改造工程量	≥3636 m ²	满分 6 分，完成改造工程量指标值得满分，未完成指标值得分=6*实际面积/3636。
			设备设施安装数量	≥164 台（件）	满分 6 分，完成设备设施安装数量指标值得满分，未完成指标值得分=6*实际设备设施安装数量/164。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8%	满分 6 分，工程验收合格率 98%以上得 6 分；工程验收合格率小于 98%时，得分=6*工程验收合格率/98%。	
		设备验收合格率	≥98%	满分 5 分，设备验收合格率 98%以上得 5 分；设备验收合格率小于 98%时，得分=5*设备验收合格率/98%。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完工及时率	≥98%	满分 5 分，项目按计划完工率 98%以上得 5 分；项目按计划完工率小于 98%时，得分=5*项目计划完工及时率/9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配套建设综合利用率	≥95%	满分 5 分，配套建设综合利用率 95%以上得 5 分；配套建设综合利用率小于 95%时，得分=5*综合利用率/95%。
			设备设施正常运转率	≥98%	满分 5 分，设备设施正常运转率 98%以上得 5 分；正常运转率小于 98%时，得分=5*正常运转率/98%。
			满足正常工作需求	效果显著	满分 5 分，效果显著得 5 分；效果明显得 4 分；效果一般得 3 分；无效果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设施使用年限	≥2 年	满分 5 分，设备设施使用年限 ≥2 年以上得 5 分；<2 年时，得分=5*使用年限/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辅警满意度	≥95%	满分 10 分，民警、辅警满意度 95%以上得 10 分；满意度小于 95%时，得分=(满意度/95%)*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人才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690				
		其中：财政拨款	35690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1	通过引进青年人才5万人以上，为全市产业发展提供强有力人才支撑，设立7个以上市级专家服务基地，实施20个以上专家服务基层示范项目，搭建与高校院所博士后流动站对接平台，充分发挥人才政策导向作用，推动更多青年人才留烟就业创业促进全市经济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分（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才建设资金总成本	≤35690万元	满分1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预算10万元扣0.1分，扣完为止。		
			引进人才购房补贴	≤13000万元	满分0.8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预算10万元扣0.1分，扣完为止。		
			引进人才生活补贴	≤13000万元	满分0.8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预算10万元扣0.1分，扣完为止。		
			双百全职创新人才	≤1000万元	满分0.8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预算10万元扣0.1分，扣完为止。		
			省级以上领军人才	≤2000万元	满分0.8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预算10万元扣0.1分，扣完为止。		
			其他支出补贴	≤6690万元	满分0.8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预算10万元扣0.1分，扣完为止。		
			引进人才购房补贴博士标准	≤20万元/人	满分1分，不超标准得满分，每超预算10万元扣0.1分，扣完为止。		
			引进人才购房补贴硕士标准	≤10万元/人	满分1分，不超标准得满分，每超预算10万元扣0.1分，扣完为止。		
			引进人才购房补贴双一流本科标准	≤5万元/人	满分1分，不超标准得满分，每超预算1000元扣0.1分，扣完为止。		
			引进人才购房补贴本科标准	≤2万元/人	满分1分，不超标准得满分，每超预算1000元扣0.1分，扣完为止。		
			引进人才购房补贴专科标准	≤1万元/人	满分1分，不超标准得满分，每超预算1000元扣0.1分，扣完为止。		
			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博士标准	≤3.6万元/年	满分1分，不超标准得满分，每超预算1000元扣0.1分，扣完为止。		
			引进人才生活补贴硕士标准	≤2.4万元/年	满分1分，不超标准得满分，每超预算1000元扣0.1分，扣完为止。		
			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双一流本科标准	≤1.2万元/年	满分1分，不超标准得满分，每超预算1000元扣0.1分，扣完为止。		
			引进人才生活补贴本科标准	≤0.6万元/年	满分1分，不超标准得满分，每超预算1000元扣0.1分，扣完为止。		
			引进人才生活补贴专科标准	≤0.36万元/年	满分1分，不超标准得满分，每超预算1000元扣0.1分，扣完为止。		
			双百全职创新人才标准第一层次	≤120万元/年	满分1分，不超标准得满分，每超预算1000元扣0.1分，扣完为止。		
			双百全职创新人才标准第二层次	≤40万元/年	满分1分，不超标准得满分，每超预算1000元扣0.1分，扣完为止。		
			双百全职创新人才标准第三层次	≤20万元/年	满分1分，不超标准得满分，每超预算1000元扣0.1分，扣完为止。		
			省级以上领军人才生活补贴C类标准	≤6万元/年	满分1分，不超标准得满分，每超预算1000元扣0.1分，扣完为止。		
			省级以上领军人才生活补贴D类标准	≤4万元/年	满分1分，不超标准得满分，每超预算1000元扣0.1分，扣完为止。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购房补贴人次	≥800人	满分5分，按计划完成任务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扣分，扣完为止。		
			发放生活补贴人次	≥2000人	满分5分，按计划完成任务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扣分，扣完为止。		
			外出引才对接高校数量	≥40所	满分5分，按计划完成任务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扣分，扣完为止。		
			评选出优质高层次人才创业项目 达成落地签约	≥15个	满分5分，按计划完成任务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扣分，扣完为止。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遴选出优质创业企业类高层次人才 给予资助	≥10个	满分5分，按计划完成任务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扣分，扣完为止。		
			人员补贴发放合规率	=100%	满分5分，符合文件标准得满分，每下降5%扣1分，扣完为止。		
			基地补贴发放合规率	=100%	满分5分，符合文件标准得满分，每下降5%扣1分，扣完为止。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补贴拨付及时性	=100%	满分5分，补贴拨付及时得满分，每下降10%扣0.5分，扣完为止。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高质量发展	有效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青年人才引进持续增长	≥5万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影响力	持续促进	满分5分，效果显著得满分，效果一般得3分，无效果不得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领补贴人员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领补贴基地满意度	≥90%	满分5分，满意度在90%以上得满分，每降低1%扣0.5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主管部门		烟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14个区市自然资源和林业主管部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采取普查监测、疫木除治、喷洒药物等措施，遏制松材线虫病疫情蔓延趋势，防止美国白蛾疫情出现反弹，保护我市森林资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总费用	≤1000 万元	满分 5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超出不得分。
			防治区域枯死、濒死松树和衰弱木除治	≤603 万元	满分 3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超出不得分。
			媒介昆虫防治	≤307 万元	满分 3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超出不得分。
			美国白蛾等监测防治	≤90 万元	满分 3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超出不得分。
			媒介昆虫防治补助标准	≤1.5 元/亩次	满分 3 分，不超标准得满分，超出不得分。
			美国白蛾等监测防治补助标准	≤10 元/亩次	满分 3 分。不超标准得满分，超出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疫木除治株数	≥47 万株	满分 6 分，每减少 5% 扣 1 分，直至扣完为止。
			媒介昆虫防治面积	≥205 万亩次	满分 6 分，每减少 5% 扣 1 分，直至扣完为止。
			美国白蛾防治面积	≥9 万亩次	满分 5 分，每减少 5% 扣 1 分，直至扣完为止。
		质量指标	疫木除治合格率	≥90%	满分 6 分，每降低 2% 扣 0.5 分，直至扣完为止。
			有虫株率	≤5%	满分 6 分，防治后有虫株率 ≤5% 得 3 分，>5% 不得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美国白蛾无公害防治率	≥90%	满分 5 分，无公害防治率 ≥90% 得 5 分，80%—89% 扣 1 分，<80% 不得分。
			工作完成时间	12 月 20 日前	满分 6 分，12 月 20 日前完成任务得 6 分，未完成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生较大以上生态灾害次数	=0 次	满分 10 分，不发生得 10 分，发生 1 起不得分。
			可持续保障森林资源时间	≥1 年	满分 10 分，可持续保障森林资源时间 ≥1 年得 10 分，不足 1 年每少 1 个月扣 1 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防控工作的满意度	≥90%	满分 10 分，满意度大于等于 90% 得 10 分，满意度小于 90% 且大于等于 80% 得 8 分，满意度小于 80% 且大于等于 60% 得 5 分，满意度小于 60% 不得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主管部门		烟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住房保障和房产交易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00		
		其中：财政拨款	1800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完成不少于 9000 户住房租赁补贴家庭发放任务，以保障城市中等偏下和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新就业无房职工和外来务工人员的基本住房需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级资金补贴总成本	≤1800 万元	满分 10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过预算 10% 扣 1 分，扣完为止。
			单位补贴标准	≤14 元/m ² /月	满分 10 分，符合标准得满分，每不符合标准 1 次扣 0.5 分，扣完为止。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补贴发放户数	≥9000 户	满分 10 分，完成 9000 户及以上得 10 分，每降低 100 户扣 0.5 分，扣完为止。
			每户保障面积	30-60 m ²	满分 5 分，保障面积符合标准得满分，变动超 10% 扣 1 分，扣完为止。
			市级资金保障月份	≥2.5 个月	满分 5 分，保障月份 2.5 个月及以上得满分，每少 0.5 个月扣 1 分，扣完为止。
	质量指标	申领租赁补贴资格符合率	=100%		满分 5 分，符合率 100% 得满分，每降低 10% 扣 1 分，扣完为止。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满分 5 分，准确完成补贴发放得满分，每降低 10% 扣 1 分，扣完为止。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满分 10 分，及时完成补贴发放得满分，每降低 10% 扣 2 分，扣完为止。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保障对象住房需要	有效保障	满分 10 分，效果显著得 10 分，效果一般得 6 分，效果较差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动态监管率	≥95%	满分 10 分，监管率 95% 及以上得满分，每降低 1% 扣 0.2 分，扣完为止。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领取租赁补贴家庭满意度	≥95%		满分 10 分，满意度 95% 及以上得满分，每降低 1% 扣 0.2 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市供热企业煤炭价格倒挂补贴			
主管部门		烟台市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热力有限公司 烟台市500供热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500		
		其中：财政拨款	5500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帮助企业摆脱煤炭储备资金困境，顺利推进供热煤炭储备及生产供热工作，确保芝罘区和莱山区部分区域采暖用户的冬季供热正常运行，有效保障供热质量。		
	目标 2		通过为居民提供安全、可靠、优质的供热保障，提高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500 万元	满分 5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 10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市热力公司	≤5000 万元	满分 5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 10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500 供热公司	≤500 万元	满分 5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 10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成本	≤1.8 元/平方米	满分 5 分，符合标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取暖面积	≥3050 万平方米	满分 10 分，完成取暖面积得满分，每减少 10 万平方米扣 1 分，扣完为止。
		质量指标	补贴拨付准确率	=100%	满分 10 分，准确拨付得满分，每变动 10% 扣 1 分，扣完为止。
			补贴执行合规率	=100%	满分 10 分，补贴用于煤炭储备等供热改善工作得满分，用作其他每 5% 扣 1 分，扣完为止。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率	完成时间	12 月 29 日前	满分 5 分，按时拨付得满分，每延期一个月扣 1 分，扣完为止。
			煤炭储备量	≥6 万吨	满分 5 分，12 月 29 日前完成得满分，每延期一个月扣 1 分，扣完为止。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供热质量	有效保障	满分 5 分，供热效果显著得满分，较显著得 4 分，一般得 3 分，较差及以下不得分。
			供热稳定性	持续保障	满分 5 分，供热稳定得满分，出现 48 小时以上断供扣 1 分，扣完为止。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供热用户满意度	≥90%	满分 5 分，达到满意度得满分，未达到每 1% 扣 1 分，扣完为止。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满分 5 分，达到满意度得满分，未达到每 1% 扣 1 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供热供气基础设施配套费			
主管部门		烟台市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热力有限公司、烟台市 500 供热有限公司、烟台东昌供热有限责任公司、烟台清泉供热公司、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000		
		其中：财政拨款	14000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及时拨付供热供气配套费，保障配套设施建设，保障居民供热供气质量，提升居民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4000 万元	满分 10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 10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供热配套工程	≤7000 万元	满分 2.5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 10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燃气配套工程	≤7000 万元	满分 2.5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 10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单位供热成本	≤52 元/平方米	满分 2.5 分，不超标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供气成本	≤27 元/平方米	满分 2.5 分，不超标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征缴供热配套面积	≥134 万平方米	满分 10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扣分，每降低 10% 扣 1 分，扣完为止。
		质量指标	征缴供气配套面积	≥259 万平方米	满分 10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扣分，每降低 10% 扣 1 分，扣完为止。
			供热供气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取准确率	=100%	满分 5 分，收取准确率 100% 得满分，每降低 10% 扣 1 分，扣完为止。
		时效指标	基础设施配套费拨付准确率	=100%	满分 5 分，拨付准确率 100% 得满分，每降低 10% 扣 1 分，扣完为止。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供热供气配套费收取及时率	=100%	满分 5 分，收取及时得满分，及时率降低 10% 扣 1 分，扣完为止。
			供热供气配套费拨付及时率	=100%	满分 5 分，拨付及时得满分，及时率降低 10% 扣 1 分，扣完为止。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供热供气情况	有效保障	满分 10 分，有效保障得满分，保障一般得 5 分，保障较差不得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成的供暖供气设备使用年限	≥20 年	满分 10 分，达到使用年限得满分，未达年限每少一年扣 1 分，扣完为止。
	满意度指标	供热供气用户满意度	≥90%	满分 10 分，达到满意度 90% 及以上得满分，每降低 1% 扣 1 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绿地养护经费				
主管部门		烟台市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园林建设养护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400				
		其中：财政拨款	6400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完成“五横五纵”范围内城市主干道路、绿地游园合计面积 745.7 万平方米的绿地养护工作，达到市区绿地养护管理标准，提升城市形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绿地养护经费总成本	≤6400 万元	满分 4 分，控制在成本内得满分，每超过 1 万元，扣 0.1 分，扣完为止。		
			农药、化肥	≤130 万元	满分 2 分，控制在成本内得满分，每超过 1 万元，扣 0.1 分，扣完为止。		
			车辆维修、保养、加油等	≤278 万元	满分 2 分，控制在成本内得满分，每超过 1 万元，扣 0.1 分，扣完为止。		
			乔灌木补植、草花种植	≤350 万元	满分 2 分，控制在成本内得满分，每超过 1 万元，扣 0.1 分，扣完为止。		
			办公用品及服务	≤107.49 万元	满分 2 分，控制在成本内得满分，每超过 1 万元，扣 0.1 分，扣完为止。		
			绿地养护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5534.51 万元	满分 4 分，控制在成本内得满分，每超过 1 万元，扣 0.1 分，扣完为止。		
			单位面积成本	≤9 元/平方米	满分 4 分，符合标准得满分，超出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乔灌木修剪次数	=2 次	满分 2 分，每缺少一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绿篱、模纹、球类修剪次数	≥6 次	满分 6 分，每缺少一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草坪修剪次数	≥10 次	满分 10 分，每缺少一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绿地施肥次数	=2 次	满分 2 分，每缺少一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设置防寒围挡次数	=1 次	满分 1 分，每缺少一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病虫害防治次数（涂白）	≥4 次	满分 2 分，每缺少一次扣 0.5 分，扣完为止。		
			绿地养护面积	=745.7 万平方米	满分 2 分，面积每减少 10 万平方米扣 0.1 分，扣完为止。		
	质量指标	养护管理达标率	养护管理达标率	=100%	满分 3 分，达标率 100% 得满分，每减少 1% 扣 1 分，扣完为止。		
			考核问题整改率	=100%	满分 4 分，整改率 100% 得满分，每减少 1% 扣 1 分，扣完为止。		
		时效指标	植物养护及时率	=100%	满分 4 分，植物养护及时，得满分；未及时完成不得分。		
			围挡设置及时率	=100%	满分 4 分，围挡设置及时，得满分；未及时完成不得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每年正面新闻报道次数	≥5 次	满分 10 分，每少一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生态效益指标	绿化覆盖率	≥40%	满分 10 分，每降低 0.1% 扣 1 分，扣完为止。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满分 10 分，达不到 95% 以上，每降低 5% 扣 2 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自动监测项目		
主管部门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20	
		其中：财政拨款	620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运维大气环境超级站、VOCs 站，在城市主干道、主要物流通道、高速路出入口、港口、机场、铁路货场等区域建设交通污染监测站，提高“十四五”期间我市大气综合监测能力，增强监测数据支撑、服务、保障大气污染防治水平，推动我市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目标 2	通过第三方专业机构对 4 个水质自动站进行运行维护，确保水站各监测设备正常运行，数据准确，为水环境管理提供有效数据支持。		
	目标 3	通过第三方专业机构对 19 套声环境自动监测设备进行运行维护，确保正常运行，数据准确，为声环境管理提供有效数据支持。		
	目标 4	通过开展环境自动监测运维，实现 14 套海洋生态环境在线监测系统 3 年服务期的运行维护，保障系统正常稳定运行。		
	目标 5	通过按照实际需求进行海水养殖尾水排放在线监测站的迁移，并通过运行维护服务，保障海水养殖尾水排放在线监测站的正常运行。对海洋水质自动监测浮标进行运行维护，提供水质和预警信息，保障系统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监测站（点位）运维总成本	≤620 万元	满分 2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超出部分按照比例扣分。
		监测站（点位）运维成本（空气站）	≤275 万元	满分 1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超出部分按照比例扣分。
		监测站（点位）运维成本（水站）	≤20 万元	满分 1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超出部分按照比例扣分。
		监测站（点位）运维成本（噪声）	≤14 万元	满分 1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超出部分按照比例扣分。
		监测站（点位）运维成本（海洋监测点位）	≤66 万元	满分 1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超出部分按照比例扣分。
		监测站（点位）运维成本（海水养殖尾水排放在线监测系统）	≤45 万元	满分 1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超出部分按照比例扣分。
		监测站（点位）运维（空气站）单位成本-超级站	≤140 万元	满分 1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超出部分按照比例扣分。
		监测站（点位）运维（空气站）单位成本-VOCs 站	≤18 万元	满分 1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超出部分按照比例扣分。
		监测站（点位）运维（空气站）单位成本-港口站（芝罘港）	≤6 万元	满分 1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超出部分按照比例扣分。
		监测站（点位）运维（空气站）单位成本-港口站（西港）	≤23 万元	满分 1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超出部分按照比例扣分。
		监测站（点位）运维（空气站）单位成本-交通站（东海宾馆）	≤12 万元	满分 1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超出部分按照比例扣分。
		监测站（点位）运维（空气站）单位成本-交通站（黄务站）	≤18 万元	满分 1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超出部分按照比例扣分。
		监测站（点位）运维（空气站）单位成本-高速公路站	≤18 万元	满分 1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超出部分按照比例扣分。
		监测站（点位）运维（空气站）单位成本-铁路货场站	≤23 万元	满分 1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超出部分按照比例扣分。
		监测站（点位）运维（空气站）单位成本-机场站	≤17 万元	满分 1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超出部分按照比例扣分。
	产出指标	监测站（点位）运维（水质自动站）单位成本	≤5 万元	满分 1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超出部分按照比例扣分。
		监测站（点位）运维（噪声站）单位成本	≤0.74 万元	满分 1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超出部分按照比例扣分。
		监测站（点位）运维（海洋环境监测点位）单位成本	≤19 万元	满分 1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超出部分按照比例扣分。
		监测站（点位）运维（海水养殖尾水排放在线监测系统）单位成本	≤24 万元	满分 1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超出部分按照比例扣分。
		各类空气站运维数量	=9 个	满分 3 分，完成值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未完成则按照比例扣分。
时效指标	质量指标	水质自动站运维数量	=4 个	满分 3 分，完成值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未完成则按照比例扣分。
		噪声自动站运维数量	=19 个	满分 3 分，完成值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未完成则按照比例扣分。
		海洋环境监测点位运维数量	=14 个	满分 3 分，完成值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未完成则按照比例扣分。
		海水养殖尾水排放在线监测系统运维数量	=3 个	满分 3 分，完成值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未完成则按照比例扣分。
		各类空气站自动监测数据准确率	≥90%	满分 3 分，完成值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未完成则按照比例扣分。
	时效指标	水质自动站自动监测数据准确率	≥90%	满分 3 分，完成值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未完成则按照比例扣分。
		噪声自动站（点位）数据采集率	≥95%	满分 3 分，完成值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未完成则按照比例扣分。
		海洋环境监测点位自动监测数据有效接收率	≥90%	满分 3 分，完成值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未完成则按照比例扣分。
		海水养殖尾水排放在线监测系统自动监测数据有效接收率	≥90%	满分 3 分，完成值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未完成则按照比例扣分。
		自动监测站（空气站点位）数据上传及时率	=100%	满分 2 分，完成值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未完成则按照比例扣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自动监测站（水站点位）巡检频次	≥1 次/周	满分 2 分，完成值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自动监测站（噪声点位）巡检频次	≥1 次/月	满分 2 分，完成值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自动监测站（海洋环境监测点位）数据上传及时率	≥95%	满分 2 分，完成值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未完成则按照比例扣分。
		自动监测站（海水养殖尾水排放在线监测系统）数据上传及时率	≥95%	满分 2 分，完成值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未完成则按照比例扣分。
		自动监测站（空气站点位）设备利用率	=100%	满分 2 分，完成值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未完成则按照比例扣分。
	生态效益指标	自动监测站（水站点位）设备利用率	=100%	满分 2 分，完成值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未完成则按照比例扣分。
		自动监测站（噪声点位）设备利用率	=100%	满分 2 分，完成值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未完成则按照比例扣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自动监测站（海洋环境监测点位）设备利用率	=100%	满分 2 分，完成值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未完成则按照比例扣分。
		自动监测站（海水养殖尾水排放在线监测系统）设备利用率	=100%	满分 2 分，完成值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未完成则按照比例扣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满分 10 分，达到满意度 90% 得满分，每下降 1% 扣 1 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农村公路养护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烟台市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对农村公路维修养护工作，优化路网结构，提升养护水平，增强通行保障能力，全面推进农村公路从规模速度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为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和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贡献交通力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设资金总成本	≤5000 万元	满分 4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超出不得分。
			全市农村公路小修保养市级补助成本	=1877 万元	满分 4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超出不得分。
			全市农村公路大中修市级补助成本	=3123 万元	满分 4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超出不得分。
			县道日常养护年度成本	=7200 元/公里	满分 4 分，符合标准得满分，超出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道小修工程年度成本	=7600 元/公里	满分 4 分，符合标准得满分，超出不得分。
			农村公路养护建设里程数	≥50 公里	满分 10 分，每少 1 公里扣 2 分，扣完为止。
		质量指标	农村公路小修里程数	=2468 公里	满分 10 分，每少 5 公里扣 2 分，扣完为止。
			农村公路养护建设质量验收合格率	≥90%	满分 5 分，合格率每降低 1% 扣 1 分，扣完为止。
	效益指标	农村公路小修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满分 5 分，达标率每降低 1% 扣 1 分，扣完为止。	
		时效指标	年度工作完成时间	12 月 26 日前	满分 10 分，按时完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经济效益指标	平均降低资源运输的成本率	=20%	满分 10 分，每少 1 个百分点扣 5 分，扣完为止。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公路优良中等路率	≥77%	满分 5 分，每少 1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乡村振兴战略提供坚实交通保障	持续保障	满分 5 分，根据省对农村公路考核情况赋分，一等满分，二等 3 分，二等以下不得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率	≥90%	满分 10 分，满意度达到 90% 及以上得满分，每下降 1% 扣 1 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港产城融合发展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烟台市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80		
		其中：财政拨款	2580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1	通过对集装箱内贸重箱增量、新增港口航线和大宗干散货等进行补贴，降低企业经营成本，推动相关企业持续健康运营，服务烟台经济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年度总成本	≤2580 万元	满分 5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预算 10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集装箱内贸重箱增量补贴	≤1808.89 万元	满分 2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预算 10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航线补贴	≤600 万元	满分 2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预算 10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大宗干散货补贴	≤171.11 万元	满分 2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预算 10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新开内贸航线的航运企业，航线运营 1 年以上且持续正常经营的补贴标准	≤200 万元/年	满分 3 分，符合标准得满分，超出不得分。
			新开辟国际航线且持续正常经营的航运企业的补贴标准	=600-1000 万元/年	满分 3 分，符合标准得满分，超出不得分。
			芝罘湾港区搬迁至西港区且经蓝烟铁路集疏港的大宗干散货的补贴标准	2 元/吨，但每年不超过 2000 万元	满分 3 分，符合标准得满分，超出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箱吞吐量补贴企业	=3 家	满分 10 分，每少 1 家扣 3 分。
			新增航线补贴企业	=1 家	满分 5 分，补贴不到位不得分。
			大宗干散货补贴企业	=1 家	满分 5 分，补贴不到位不得分。
		质量指标	补贴申领合规率	=100%	满分 10 分，每发现 1 处申领不合规情况，扣 2 分，扣完为止。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满分 10 分，每发现 1 处发放不及时情况，扣 2 分，扣完为止。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企业经营成本平均降低率	=5%	满分 10 分，完成值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未完成则按照比例扣分。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行业营商环境考核等级	一等	满分 5 分，根据年度交通行业优化营商环境考核赋分，一等满分，二等 3 分，二等以下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港产城融合发展水平	显著提升	满分 5 分，根据港产城融合发展年度工作完成情况赋分，提升显著得满分，一般得 3 分，较差不得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率	≥95%	满分 10 分，满意度达到 95% 及以上得满分，每下降 1% 扣 1 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果业高质量发展			
主管部门		烟台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40		
		其中：财政拨款	3540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对符合标准的苹果园和樱桃园进行补助，达到市场认可度高品种得到推广，实现果园得到防霜、防雨、防裂果、防雹、防鸟、防虫的效果，促进苹果、大樱桃等优势果业高质量发展的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补贴总金额	≤3540 万元	满分 6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每超过预算金额 10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新建改建果园基地补助总额	≤1700 万元	满分 2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每超过预算金额 10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果业全链条体质升级补助资金总额	≤1840 万元	满分 2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每超过预算金额 10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新改建 1000 亩（含）以上苹果果园补贴标准	≤4000 元/亩	满分 2 分，补助符合标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新改建 500 亩（含）以上苹果果园补贴标准	≤3000 元/亩	满分 2 分，补助符合标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新改建温室栽培示范基地 20 亩以上樱桃果园补贴标准	≤10000 元/亩	满分 2 分，补助符合标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新改建 20 亩以上露天大樱桃示范基地补贴标准	≤3000 元/亩	满分 2 分，补助符合标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新改建 50 亩以上大樱桃“三防”棚补贴标准	≤5000 元/亩	满分 2 分，补助符合标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改建应用新品种新技术的大果园面积	≥500 亩	满分 15 分，新建、改建应用新品种新技术的大果园每少 10 亩，扣 1 分，扣完为止。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合规率	=100%	满分 10 分，每降低 10% 扣 1.5 分，扣完为止。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 月 23 日前	满分 15 分，12 月 23 日前完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果业高质量发展果园亩均效益提升率	≥5%	满分 5 分，亩均效益提升 ≥5% 得满分，0-5% 得 3 分，下滑不得分。
			免套袋基地果实病虫害率	≤5%	满分 5 分，果实病虫害率 ≤5% 得满分，5%-10% 扣 2 分，10%-20% 扣 3 分，≥20% 扣 5 分。
		生态效益指标	免套袋基地病叶率	≤6%	满分 5 分，病叶率 ≤6% 得满分，6%-10% 扣 2 分，10%-20% 扣 3 分，≥20% 扣 5 分。
			中国果业第一品牌	巩固中国果业第一品牌地位	满分 5 分，排名第一得 5 分，下滑 1 名得 2.5 分，下滑 2 名以上不得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满分 10 分，满意度 ≥90% 得满分，每下降 1% 扣 0.2 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水肥一体化建设			
主管部门		烟台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在全市建设高标准数字化水肥一体技术示范面积 10000 亩，示范带动全市水肥一体化技术普及推广和应用，实现推动水肥一体化技术快速发展，助力农业绿色高质量发展的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建设资金总额	≤300 万元	满分 10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每超过预算金额 10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水肥一体化示范基地补助标准	≤300 元/亩	满分 10 分，符合补助标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肥一体化示范基地面积	≥10000 亩	满分 20 分，完成市级下达任务数得满分，每少 100 亩，扣 1 分，扣完为止。
		质量指标	水肥一体化建设标准相符性	=100%	满分 10 分，完成指标值得满分，每降低一个 1%，扣 0.5 分，扣完为止。
		时效指标	水肥一体化建设项目完成时间	11 月 30 日前	满分 10 分，11 月 30 日前完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亩均省肥	≥20%	满分 5 分，完成指标值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亩节本增效	≥80 元	满分 5 分，采用水肥一体化技术后，每户农民收益每亩增效 80 元及以上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生态效益指标	水肥一体化技术应用面积	≥7.44 万亩	满分 5 分，完成指标值得满分，每降低 1 万亩扣 2 分，扣完为止。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40%	满分 5 分，完成指标值得满分，每降低 1% 扣 1 分，扣完为止。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种植户满意度	≥90%	满分 10 分，满意度 ≥90% 得满分，每下降 1% 扣 0.2 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补助市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烟台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57		
		其中：财政拨款	957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对 2023 年度集中收集和无害化处理病死畜禽的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厂进行补助，实现无害化处理厂的正常运转，确保不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畜禽事件的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级无害化处理补助资金总额	≤957 万元	满分 10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每超过预算金额 10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病死猪补助资金总额	≤841.8 万元	满分 2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每超过预算金额 10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病死牛羊禽兔等补助资金总额	≤111 万元	满分 1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每超过预算金额 10 万元，扣 0.5 分，扣完为止。
			毛皮动物胴体补助资金总额	≤4.2 万元	满分 1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每超过预算金额 1 万元，扣 0.5 分，扣完为止。
			病死猪补助标准	≤10 元/头	满分 1 分，补助符合标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体长小于 30cm 病死猪补助标准	≤6 元/头	满分 1 分，补助符合标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体长 30cm (含) -70cm 病死猪补助标准	≤7 元/头	满分 1 分，补助符合标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体长大于 70cm (含) 病死猪补助标准	≤8 元/头	满分 1 分，补助符合标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病死牛羊禽兔等补助标准	≤170 元/吨	满分 1 分，补助符合标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毛皮动物胴体补助标准	≤567 元/吨	满分 1 分，补助符合标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病死猪集中处理数量	≥96 万头	满分 10 分，完成指标值得满分，每少一万头扣 1 分，扣完为止。
			病死牛羊禽兔等集中处理吨数	≥1824 吨	满分 5 分，完成指标值得满分，每少一吨扣 0.1 分，扣完为止。
			毛皮动物胴体收集吨数	≥437 吨	满分 5 分，完成指标值得满分，每少一吨扣 0.1 分，扣完为止。
	质量指标	对集中收集的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率		=100%	满分 10 分，集中收集的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 得满分，每降低 10% 扣 1 分，扣完为止。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指标下达 30 日内	满分 10 分，指标下达 30 日内将补助资金分配各区市得满分，未按时分配不得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畜禽事件发生次数	=0 次	满分 10 分，不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畜禽事件得满分，每发生 1 次扣 5 分，扣完为止。
		可持续影响指标	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厂运行数量	≥5 家	满分 10 分，实际运行无害化处理厂 5 家及以上得满分，每少一家扣 2 分，扣完为止。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企业满意度	≥90%	满分 10 分，满意度 ≥90% 得满分，每下降 1% 扣 0.2 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南水北调泵站运行管理			
主管部门		烟台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水利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48		
		其中：财政拨款	348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保障南水北调烟台市区配套工程南自格庄泵站、官庄泵站正常运行，保障烟台市区供水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控制	≤348 万元	满分 10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 1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工程运行人工成本	≤217 万元	满分 5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 1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工程维修养护成本	≤131 万元	满分 5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 1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检次数	≥12 次	满分 15 分，未完成指标值，按比例扣分。
		质量指标	泵站运行安全率	≥90%	满分 15 分，泵站运行安全率≥90%得满分，每降低 1 个百分点扣 2 分，扣完为止。
		时效指标	调水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满分 10 分，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每降低 1%扣 1 分，扣完为止。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调水期供水保障率	=100%	满分 5 分，达到指标值得满分，保障率每降低 1%，扣 0.5 分，扣完为止。
			安全生产运行保证率	=100%	满分 5 分，达到要求得满分，每出现 1 次事故扣 1 分，扣完为止。
		可持续影响指标	泵站长期有效运行情况	持续运行	满分 10 分，效果显著得满分，效果一般得 3 分，效果较差不得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客水区市人民满意度	≥90%	满分 10 分，满意度≥90%得满分，每降低 1%扣一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水产种业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烟台市海洋发展和渔业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海洋发展和渔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实施水产种业提升项目，进一步提高我市水产种业创新能力、水产种业企业竞争能力、水产种业供种保障能力，解决我市水产种业“卡脖子”问题，以提升现代水产种业为中心，以转方式调结构为主线，大力实施优良品种引进、选育、培育工作，着力推动水产原良种和重要种质资源保存、保护工作，打造中国水产苗种北方繁育基地，带动我市种业科技创新，加强水产种质资源保存、保护，促进水产种业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00 万元	满分 4 分，每增加支出 10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优良品种引进、选育、培育成本	≤800 万元	满分 4 分，每增加支出 10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水产原良种和重要种质资源保存、保护成本	≤200 万元	满分 4 分，每增加支出 10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单个优良品种引进、选育、培育成本	≤300 万元/个	满分 4 分，符合标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个水产原良种和重要种质资源保存、保护成本	≤20 万元/个	满分 4 分，符合标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创建优良品种引进、选育、培育项目数量	≥3 个	满分 10 分，每少 1 个项目扣 4 分，扣完为止。
		质量指标	重要种质资源保存、保护项目数量	≥10 个	满分 10 分，每少 1 个项目扣 2 分，扣完为止。
		时效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满分 10 分，每低 1 个百分点扣 2 分，扣完为止。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12 月 20 日前	满分 10 分，按时完成得满分，未按时完成不得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24 年全市水产苗种产值	≥25 亿元	满分 10 分，苗种产值 ≥25 亿元得满分，每少 1 亿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渔民人均纯收入增幅	≥5%	满分 5 分，收入增幅大于等于 5% 得满分，每少 1 个百分点扣 2 分，扣完为止。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专利数量	≥3 个	满分 5 分，每少申报 1 个专利扣 2 分，扣完为止。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满分 10 分，满意度 ≥95% 得 10 分，每降低 1 个百分点扣 2 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烟台市投资促进中心	实施单位	烟台市投资促进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00		
		其中：财政拨款	700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开展境外招商活动 16 次，境内招商活动 8 次，小分队出访 44 批次等工作，达成引入市外资金 20 亿元，引进项目数量 10 个，储备在谈项目 50 个，实现优化烟台市营商环境的目标，为服务烟台高质量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700 万元	满分 8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预算 10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招商引资活动费用	≤196 万元	满分 6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预算 10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办公费	≤504 万元	满分 6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预算 10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境内重大经贸活动举办次数	≥8 次	满分 5 分，指标完成得满分，每少一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境内小分队招引活动次数	≥44 批次	满分 5 分，指标完成得满分，每少一批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境外招引活动次数	≥16 次	满分 5 分，指标完成得满分，每少一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在谈项目数量	≥50 个	满分 5 分，指标完成得满分，每少一个扣 2 分，扣完为止。
	质量指标	世界 500 强、跨国公司高管覆盖率	≥5%	满分 5 分，指标完成得满分，每降低 1% 扣 2 分，扣完为止。	
		招商引资活动参会人员覆盖率	≥85%	满分 5 分，指标完成得满分，每降低 1% 扣 2 分，扣完为止。	
	时效指标	招商引资活动举办及时率	=100%	满分 10 分，活动举办及时得满分，每降低 1 个百分点扣 0.2 分，扣完为止。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引入市外资金	≥20 亿元	满分 5 分，指标完成得满分，每少 1% 扣 2 分，扣完为止。
			引进项目数量	≥10 个	满分 5 分，指标完成得满分，每少 1 个项目扣 1 分，扣完为止。
		社会效益指标	招商项目新增就业岗位	≥2000 人	满分 5 分，指标完成得满分，每少 1% 扣 2 分，扣完为止。
	可持续影响指标	烟台营商环境	持续优化	满分 5 分，营商环境优化得满分，每出现投诉一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满分 10 分，满意度 ≥95% 得满分，每降低 1% 扣 1 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国际交流合作经费					
主管部门		烟台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实施单位	烟台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93.14				
		其中：财政拨款	469.9				
		其他资金	23.24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开展对外友好交流活动，扩大烟台的对外影响力和知名度，在引领外资进驻烟台、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为服务国家总体外交和烟台高质量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际交流活动总成本	≤493.14 万元	满分 4 分, 每超出 10% 扣 1 分, 扣完为止。		
			出访费用	≤140 万元	满分 4 分, 每超出 10% 扣 1 分, 扣完为止。		
			接待外宾费用	≤160 万元	满分 4 分, 每超出 10% 扣 1 分, 扣完为止。		
			举办国际会议费用	≤30 万元	满分 4 分, 每超出 10% 扣 1 分, 扣完为止。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其他活动经费	≤163.14 万元	满分 4 分, 每超出 10% 扣 1 分, 扣完为止。		
			出访团组数量	≥15 个	满分 5 分, 未完成的按比例扣分, 扣完为止。		
			接待团组数量	≥45 个	满分 5 分, 未完成的按比例扣分, 扣完为止。		
			举办国际会议数量	≥5 个	满分 5 分, 未完成的按比例扣分, 扣完为止。		
	质量指标	外事活动涉及国家（地区）数量	外事活动执行合规率	=100%	满分 5 分, 执行合规率 100% 得满分, 每降低 1% 扣 1 分, 扣完为止。		
			外事活动事故	=0 次	满分 5 分, 不发生事故得满分, 发生不得分。		
			外事活动完成及时率	=100%	满分 10 分,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得满分, 每降低 1% 扣 1 分, 扣完为止。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主流媒体报道次数	≥50 次	满分 5 分, 每少 1 次扣 0.5 分, 扣完为止。		
			国际交流合作参与方认可度	≥95%	满分 5 分, 认可度在 95% 以上得满分, 每降低 1% 扣 1 分, 扣完为止。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我市对外交流影响力	持续提升	满分 10 分, 效果明显得满分, 效果一般得 7 分, 效果较差不得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外事活动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满分 10 分, 满意度 ≥95% 得满分, 每下降 1 个百分点扣 0.5 分, 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示范创建活动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烟台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0		
		其中：财政拨款	190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示范创建活动，提升我市退役军人服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控制数	≤190 万元	满分 5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预算 10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示范型区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奖补成本	≤30 万元	满分 5 分，控制在成本以内得满分，每超成本 1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示范型乡镇（街道）服务站奖补成本	≤60 万元	满分 5 分，控制在成本以内得满分，每超成本 1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示范型村（居）服务站奖补成本	≤100 万元	满分 5 分，控制在成本以内得满分，每超成本 1 万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示范型区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数量	=3 个	满分 6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每少一个扣 2 分，扣完为止。
			示范型乡镇（街道）服务站数量	=12 个	满分 6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每少一个扣 0.5 分，扣完为止。
			示范型村（居）服务站数量	=100 个	满分 8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每少一个扣 0.08 分，扣完为止。
	质量指标	示范型区市、乡镇（街道）、村（居）标准符合率		=100%	满分 10 分，标准符合率 100% 得满分，每下降 1% 扣 0.1 分，扣完为止。
		时效指标	年度工作完成时间	12 月 20 日前	满分 10 分，12 月 20 日前完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退役军人荣誉感和幸福指数	成效显著	满分 10 分，效果显著得满分，效果一般得 5 分，效果较差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我市退役军人服务水平	持续提升	满分 10 分，效果显著得满分，效果一般得 5 分，效果较差不得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满意度	≥90%	满分 10 分，满意度 ≥90% 得满分，每下降 1 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长期护理保险补助			
主管部门		烟台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05		
		其中：财政拨款	1605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对长期失能人员提供护理服务，实现更好地保障失能人员基本生活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控制	≤1605 万元	满分 4 分，成本控制在预算内得 4 分，超出预算不得分。
			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基金市级财政补助成本控制	≤195 万元	满分 4 分，成本控制在预算内得 4 分，超出预算不得分。
			全市福利彩票公益金补助成本控制	≤1340 万元	满分 4 分，成本控制在预算内得 4 分，超出预算不得分。
			居民长期护理保险长岛试点财政补助成本控制	≤70 万元	满分 4 分，成本控制在预算内得 4 分，超出预算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人补助标准	=5 元/人	满分 4 分，符合标准得 4 分，超出标准不得分。
			全市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参保人数	≥268 万人	满分 5 分，参保人数达 268 万人（含）以上不扣分，每少 10 万人扣 0.5 分，238 万人（不含）以下为 3 分。
			市直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参保人数	≥39 万人	满分 5 分，参保人数达 39 万人（含）以上不扣分，每少 5 万人扣 0.5 分，24 万人（不含）以下为 3 分。
		长期护理保险保障人数	≥7100 人	满分 10 分，保障人数达 7100 人（含）以上为 10 分，每少 200 人扣 1 分，6500 人（不含）以下为 6 分。	
	质量指标	商业保险公司考核合格率	≥90%	满分 5 分，每降低 1 个百分点扣 1 分，87%（不含）以下为 1 分。	
		定点医疗机构考核合格率	≥80%	满分 5 分，每降低 1 个百分点扣 1 分，77%（不含）以下为 1 分。	
	时效指标	长期护理保险合规费用按月拨付及时率	≥90%	满分 10 分，每降低 1 个百分点扣 1 分，86%（不含）以下为 5 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享受待遇人员生活质量	有效提升	满分 5 分，保障人数中每 100 人未享受护理服务扣 1 分。
		社会效益指标	长期护理保险待遇享受人群占比	≥0.1%	满分 10 分，0.1% 及以上得 10 分，低于 0.1% 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支持和谐社会建设的有效性	持续提升	满分 5 分，效果显著满分，效果一般得 3 分，无效果不得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护理对象满意度	≥90%	满分 10 分，满意度 ≥90% 得满分，每降低 1% 扣 1 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残疾人康复和就业资金				
主管部门		烟台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各区市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84			
		其中：财政拨款	1684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对全市 0-17 周岁在机构康复训练的残疾儿童进行康复救助，实现符合条件的残疾儿童“应服尽服”“应救尽救”，减轻残疾儿童家庭负担。				
	目标 2	通过建设“如康家园”残疾人之家，为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提供辅助性就业、日间照料、社区康复、文体娱乐和助残服务等综合服务，对符合补助条件的“如康家园”进行一次性补助，提高残疾人社会参与度。				
	目标 3	通过为符合条件的就业年龄段智力、精神及重度肢体残疾人提供托养服务，提高被托养残疾人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684 万元	满分 3 分，超出预算不得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成本	≤1423 万元	满分 3 分，超出预算不得分。	
			“如康家园”建设补助成本	≤111 万元	满分 3 分，超出预算不得分。	
			残疾人托养补助成本	≤150 万元	满分 3 分，超出预算不得分。	
			残疾儿童康复训练补贴标准	≤100 元/人/天	满分 3 分，每发现一例不符合救助标准扣 0.1 分，扣完为止。	
			残疾人之家建设补助标准	=3 万元/处	满分 3 分，每发现一例不符合补助标准扣 0.1 分，扣完为止。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托养补助标准	=1000 元/人	满分 2 分，每发现一例不符合补助标准扣 0.1 分，扣完为止。	
			得到康复救助的残疾儿童数量	=2528 人	满分 5 分，每少救助一人扣 0.1 分，扣完为止。	
			符合补助标准的残疾人之家数量	=37 处	满分 4 分，每少补助一处扣 0.1 分，扣完为止。	
		质量指标	残疾人托养补助人数	=1500 人	满分 5 分，每少救助一人扣 0.1 分，扣完为止。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有效率	≥90%	满分 6 分，每降低 1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残疾人之家机构建设合规性	=100%	满分 5 分，每降低 1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残疾人托养服务各项规范标准达标率	≥85%	满分 5 分，每降低 1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各项目的计划期限内完成及时率	=100%	满分 10 分，每降低 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儿童康复服务水平	持续提高	满分 4 分，效果明显得满分，效果一般得 3 分，效果不明显不得分。	
			如康家园辅助性就业人数	≥5 人/处	满分 4 分，5 人及以上得满分，5 人以下不得分。	
			被托养残疾人生活质量	有效提高	满分 4 分，效果明显得满分，效果一般得 3 分，效果不明显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残疾人康复权益	有效保障	满分 4 分，效果明显得满分，效果一般得 3 分，效果不明显不得分。	
			社会参与度	有效提高	满分 4 分，效果明显得满分，效果一般得 3 分，效果不明显不得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儿童或家长满意度	≥95%	满分 5 分，满意度 95% 及以上得 5 分，每降低 5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被托养残疾人及残疾人亲属对服务的满意度	≥90%	满分 5 分，满意度 90% 及以上得 5 分，每降低 5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金融业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烟台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15.56			
其中：财政拨款		5015.56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开展烟台市资本市场开放创新发展引导资金和烟台市支持区域性基金管理中心建设奖补以及烟台市上市公司创新联盟和烟台市基金业协会补助，实现加快推动符合条件的企业对接资本市场，争取新增上市及拟上市公司 5 家左右，同时实现加大基金机构招引力度，争取新增基金认缴规模 200 亿元左右。				
	目标 2	通过开展与北京绿色金融与可持续发展研究院合作及蓝色金融创新与发展国际会议合作，制定印发《烟台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总体方案》《烟台市蓝色金融支持目录》，举办全国绿色金融成果巡展（烟台站）和蓝色金融创新与发展国际会议 1 次，进一步提升绿色金融改革创新水平。				
	目标 3	通过组织开展金融创新成果奖评选，提升金融机构金融产品、金融技术、金融服务、金融管理等方面创新水平。				
	目标 4	通过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化解专项补助，提高烟台农商行风险化解能力，推动高质量业务发展，维护地方金融稳定。				
	目标 5	通过开展市级政府性融资担保风险补偿和降费补助，支持我市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引导融资担保机构提高政府性融资担保覆盖面并降低费率，缓解小微企业和三农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分（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015.56 万元	满分 6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每超出预算金额 10 万元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与北京绿色金融与可持续发展研究院合作费用及蓝色金融创新与发展国际会议费	≤99 万元	满分 2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每超过预算金额 5 万元，扣 0.5 分，扣完为止。	
			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化解专项补助资金	≤1528.8 万元	满分 2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每超过预算金额 10 万元，扣 0.5 分，扣完为止。	
			烟台市资本市场开放创新发展引导资金和烟台市支持区域性基金管理中心建设开展基金管理服务专项改革创新补助资金	≤2504.76 万元	满分 2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每超过预算金额 10 万元，扣 0.5 分，扣完为止。	
			市级政府性融资担保风险补偿和降费补助资金	≤800 万元	满分 2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每超过预算金额 10 万元，扣 0.5 分，扣完为止。	
			烟台市上市公司创新联盟和烟台市基金业协会补助资金	≤20 万元	满分 2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每超过预算金额 1 万元，扣 0.5 分，扣完为止。	
			金融创新成果奖励费用	≤63 万元	满分 2 分，不超过预算得满分，每超过预算金额 5 万元，扣 0.5 分，扣完为止。	
			金融创新成果奖	≤20 万元/人	满分 2 分，符合此标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补企业数量	≥15 家	满分 3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每少 1 家扣 0.5 分，扣完为止。	
			新增上市和拟上市公司数量	≥5 家	满分 3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每少 1 家扣 1 分，扣完为止。	
			评选烟台金融人才数量	≥5 人	满分 3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每少 1 人扣 1 分，扣完为止。	
			金融创新成果奖获奖单位数量	≥9 家	满分 3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每少 1 家扣 1 分，扣完为止。	
			绿色金融改革创新总体方案和蓝色金融支持目录编制数量	=1 项	满分 3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未编制完成不得分。	
			担保业务总额	≥80 亿元	满分 3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每少 10 亿元扣 1 分，扣完为止。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满分 3 分，奖补资金发放准确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管理期内的烟台金融人才评估合格率	=100%	满分 3 分，合格率 100% 得满分，80%（含）-100%（不含）得 2 分，50%（含）-80%（不含）得 1 分，50% 以下不得分。	
			颁发金融创新成果奖的机构符合金融创新标准达标率	=100%	满分 3 分，达标率 100% 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绿色金融改革创新项目合同约定服务内容履约达标率	=100%	满分 3 分，达标率 100% 得满分，80%（含）-100%（不含）得 2 分，50%（含）-80%（不含）得 1 分，50% 以下不得分。	
			体系内担保业务代偿率	≤3%	满分 5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每多 1% 扣 1 分，扣完为止。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截止时间	12 月 20 日	满分 5 分，12 月 20 日前完成资金拨付得满分，下达每晚 10 天扣 0.1 分，扣完为止。	
			新增直接融资规模	≥50 亿元	满分 2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每少 1 亿元扣 0.1 分，扣完为止。	
			新增基金认缴规模	≥200 亿元	满分 2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每少 4 亿元扣 0.1 分，扣完为止。	
			平均担保费率	≤1%	满分 2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重视金融人才的良好氛围	进一步提升	满分 2 分，效果显著得满分，无效果不得分。	
			金融机构金融产品、金融技术、金融服务、金融管理等方面创新水平	有效提升	满分 2 分，效果显著得满分，无效果不得分。	
			绿色金融改革创新水平	进一步提升	满分 2 分，效果显著得满分，无效果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支小支农户数	≥7000 户	满分 2 分，完成指标得满分，每少 1000 户扣 0.5 分，扣完为止。		
		我市各类金融人才申报烟台金融人才工程的积极性	提高	满分 3 分，效果显著得满分，无效果不得分。		
	满意度指标	绿色金融业务数量、品种	增多	满分 3 分，效果显著得满分，无效果不得分。		
		奖补企业及金融人才满意度	≥90%	满分 10 分，满意度大于等于 90% 得满分，满意度小于 90% 且大于等于 80% 得 8 分，满意度小于 80% 且大于等于 60% 得 6 分，满意度小于 60% 不得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政务中心大厅运营经费			
主管部门		烟台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政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712		
		其中：财政拨款	3712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政务中心大厅运营经费项目支付房租，提供档案整理管理，档案管理咨询，物流统一寄送证照，维保维修等服务，满足进驻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日常办公及群众正常需求，保障厅内软硬件设备设施运转正常，打造良好的办事环境，提升群众满意度，提高为民服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入	≤3712 万元	满分 3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超出预算不得分。
			房租	≤3481.64 万元	满分 2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 1%，扣 10%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物流统一寄送证照	≤45 万元	满分 2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 1%，扣 10%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档案管理委托服务	≤60 万元	满分 2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 1%，扣 10%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大厅办事设备维修维保费用	≤125.36 万元	满分 2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 1%，扣 10%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房租单价	≤1.8 元/平方米/日	满分 3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超出预算不得分。
			寄递服务单价	≤12.5 元/件	满分 3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超出预算不得分。
			档案管理服务平均单价	≤7.5 万元/人/年	满分 3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超出预算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务服务大厅租赁面积	=52993 平方米	满分 4 分，租赁面积达到 52993 平方米得满分，每少 10 平方米扣 1 分，扣完为止。
			证照免费寄送量	≥36000 件	满分 4 分，免费寄送量达到 36000 件得满分，每少 100 件扣 1 分，扣完为止。
			档案服务驻场人员数量	≥8 人	满分 4 分，档案服务驻场人员数量达到 8 人得满分，每少 1 人扣 1 分，扣完为止。
			办事设备故障处理完成率	=100%	满分 4 分，办事设备故障处理完成率达到 100% 得满分，每减少 1% 扣 5% 权重分，扣完为止。
		质量指标	房屋正常使用率	=100%	满分 3 分，房屋正常使用率达到 100% 得满分，每减少 1% 扣 5% 权重分，扣完为止。
			档案服务需求满足率	=100%	满分 3 分，档案服务需求满足率达到 100% 得满分，每降低 1% 扣 5% 权重分，扣完为止。
			证照准确送达率	=100%	满分 3 分，证照准确送达率达到 100% 得满分，每降低 1% 扣 5% 权重分，扣完为止。
			办事设备正常运转率	≥98%	满分 3 分，办事设备正常运转率达到 98% 以上得满分，每降低 1% 扣 5% 权重分，扣完为止。
	时效指标	租赁服务期	=12 个月	满分 3 分，租赁服务期限不少于 12 个月得满分，每减少一个月扣 1 分，扣完为止。	
		档案处理时效	≤30 小时	满分 3 分，档案处理时效不超过 30 小时得满分，每超时 1 小时扣 1 分，扣完为止。	
		证照寄送及时率	=100%	满分 3 分，证照寄送及时率达到 100% 得满分，每降低 1% 扣 5% 权重分，扣完为止。	
		故障维修响应时间	≤15 分钟	满分 3 分，故障维修响应时间不超过 15 分钟得满分，每超时 2 分钟扣 1 分，扣完为止。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及群众办事便捷性	效果提升	满分 10 分，提升显著得满分，较显著得 8 分，一般得 5 分，未提升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省高质量发展考核营商环境	一档	满分 10 分，考核达到一档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事企业满意度	≥90%	满分 5 分，满意度达到 90% 以上得满分，每降低 1% 扣 0.5 分，扣完为止。	
		办事群众满意度	≥90%	满分 5 分，满意度达到 90% 以上得满分，每降低 1% 扣 0.5 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烟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完成预审确权、导航运营、维权援助、公共服务等工作，有效提升知识产权协同保护水平，进一步提高知识产权保护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护中心运行经费总成本	≤200 万元	满分 5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预算 10 万元扣 0.5 分，扣完为止。
			房屋租赁及运行成本	≤47 万元	满分 5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预算 5 万元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中心各类业务运行成本	≤153 万元	满分 5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出预算 10 万元扣 0.5 分，扣完为止。
			培训费用支出标准	≤450 元/人/天	满分 5 分，符合标准得满分，超出标准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专利申请量	≥2500 件	满分 4 分，完成指标值得满分，每缺少 100 件扣 0.5 分，扣完为止。
			办理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案件结案数量	≥100 件	满分 4 分，完成指标值得满分，每缺少 10 件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专利导航报告数量	≥4 个	满分 4 分，完成指标值得满分，每缺少 1 个扣 1 分，扣完为止。
			办理商标数量	≥150 件	满分 4 分，完成指标值得满分，每缺少 10 件扣 0.5 分，扣完为止。
			办理专利质押登记和许可备案量	≥30 件	满分 4 分，完成指标值得满分，每缺少 10 件扣 2 分，扣完为止。
			举办培训班数量	=2 个	满分 4 分，完成指标值得满分，每缺少 1 个扣 2 分，扣完为止。
			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数量	≥1 件	满分 4 分，完成指标值得满分，每不足 1 件扣 4 分，扣完为止。
	质量指标		预审专利申请互检率	=100%	满分 3 分，完成指标值得满分，每降低 10% 扣 0.5 分，扣完为止。
			预审专利质检合格率	≥90%	满分 3 分，完成指标值得满分，每降低 10% 扣 0.5 分，扣完为止。
			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案件结案率	≥90%	满分 2 分，完成指标值得满分，每降低 10% 扣 0.5 分，扣完为止。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时间	12 月 23 日前	满分 4 分，12 月 23 日前完成得满分，每延期 1 个工作日扣 1 分，扣完为止。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水平	有效提高	满分 10 分，维权案件结案率达到 90% 得满分，每降低 10% 扣 1 分，扣完为止。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我市知识产权保护能力	效果显著	满分 10 分，效果显著得 10 分，效果一般得 6 分，效果较差不得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创新主体对服务满意度	≥90%	满分 5 分，满意度 90% 及以上得满分，每降低 10% 扣 1 分，扣完为止。	
		公众满意度	≥90%	满分 5 分，满意度 90% 及以上得满分，每降低 10% 扣 1 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项目名称		优化营商环境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国家税务总局烟台市税务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烟台市税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2.55		
		其中：财政拨款	602.55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为全市缴费人提供准确高效社保费划转政策咨询、宣传辅导、投诉举报受理等服务，实现提升非接触办税，减少进厅事项，提升服务效率。		
	目标 2		通过提高厅线联动接通率，加强纳税大数据分析，优化税收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工作所需经济成本	≤602.55 万元	满分 4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过预算 5% 扣 0.1 分，扣完为止。
			离境退税手续费所需成本	≤53.55 万元	满分 4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过预算 5% 扣 0.1 分，扣完为止。
			劳务费成本	≤519 万元	满分 4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过预算 5% 扣 0.1 分，扣完为止。
			纳税宣传所需成本	≤30 万元	满分 4 分，不超预算得满分，每超过预算 5% 扣 0.1 分，扣完为止。
			人均劳务费	≤6.26 万元/人	满分 4 分，符合标准得满分，每超过 5% 扣 0.1 分，扣完为止。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辅导次数	≥20 次	满分 8 分，大于等于 20 次得满分，每少 1 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办理退税次数	≥1000 次	满分 6 分，大于等于 1000 次得满分，每少 1 次扣 0.1 分，扣完为止。
			政策咨询处理次数	≥30 万次	满分 6 分，大于等于 30 万次得满分，每少 1 次扣 0.1 分，扣完为止。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非接触办税比例	≥90%	满分 4 分，大于等于 90% 得满分，每降低 5% 扣 0.5 分，扣完为止。
			离境退税业务完成率	≥95%	满分 3 分，大于等于 95% 得满分，每降低 5% 扣 0.5 分，扣完为止。
			政策咨询处理完成率	≥95%	满分 3 分，大于等于 95% 得满分，每降低 5% 扣 0.5 分，扣完为止。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服务投诉处理及时率	≥95%	满分 3 分，大于等于 95% 得满分，每降低 5% 扣 0.1 分，扣完为止。
			政策咨询处理及时率	≥95%	满分 4 分，大于等于 95% 得满分，每降低 5% 扣 0.1 分，扣完为止。
			离境退税业务及时率	≥95%	满分 3 分，大于等于 95% 得满分，每降低 5% 扣 0.1 分，扣完为止。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缩短纳税人办税时间	≤75 小时	满分 4 分，75 小时以内得满分，每超过 1 小时扣 0.1 分
			缩短纳税人退税时间	≤24 小时	满分 3 分，24 小时以内得满分，每超过 1 小时扣 0.1 分
			缩短纳税人咨询时间	≤24 小时	满分 3 分，24 小时以内得满分，每超过 1 小时扣 0.1 分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各类人才再就业	有效促进	满分 10 分，效果显著得满分，效果一般得 8 分，效果较差不得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纳税人满意度	≥85%	满分 10 分，满意度 85% 及以上得满分，每降低 10% 扣 1 分，扣完为止。	

2024 年度市级报人大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汇总表

序号	部门名称
1	烟台市科学技术局
2	烟台市民政局
3	烟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4	烟台市海洋发展和渔业局
5	烟台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烟台市科学技术局 2024 年部门职责活动列表

序号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职责编码	职责名称	职责描述	职责目标	活动编码	活动名称	活动描述	预算年度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描述	指标评价标准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优	良	中	差
1	216	烟台市科学技术局	01	科技计划	编制全市重大科技项目规划并监督实施,统筹协调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变革性与颠覆性技术研发与创新,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牵头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创新工程项目。	围绕全市重点产业领域科技创新需求,开展从基础前沿、重大共性关键技术到应用示范的研发部署。加快领域科学规律发现到关键共性技术和前沿引领技术的突破。开展科技创新重大战略和新兴产业发展趋势的研究。	0101	科技创新发展计划项目	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创新工程项目。围绕经略海洋和“双碳”发展战略,聚焦“9+N”重点产业链和产业链关键环节,以实施产业链科技示范工程为引领,开展事关产业核心竞争力、整体自主创新能力的重大科学问题、重大共性关键技术产品研发及应用,推动全市重点产业高质量发展。组织实施基础研究项目。瞄准重大原创性基础前沿和关键核心技术的科学问题,支持开展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和科学前沿探索,增强源头创新能力。组织实施重点研发项目。面向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及重点产业科技需求,支持工业、农业、生态环境、健康等领域中需要长期演进的社会公益性研究,推动重点产业领域关键技术突破,培育科技人才队伍力量,推进创新创业深入开展,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领域提供持续性的支撑和引领。组织实施战略研究项目。围绕科技强市建设、科技体制机制改革、科技创新发展战略、科技支撑发展路径等方面开展研究,提供决策支撑,培育科技智库队伍。	2024	支持重大创新类、基础研究类、战略研究类等各类科技创新发展计划项目攻关。	组织实施科技发展计划项目数量	反映支持的重大创新、基础研究、重点研发、战略研究等项目数量。	≥200 项	160 项-199 项	120 项-159 项	<120 项
2																	
3			02	技术创新引导	企业技术创新引导、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科技金融。	培育壮大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队伍;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支持规上工业企业建立研发机构;建立科技成果转化激励引导机制,畅通科技成果转化渠道,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优化企业创新创业环境,创新财政资金投入方式,进一步发挥财政支持经济社会发展的职能作用,推动具有引领带动作用、关系经济社会长远发展的重大成果转化落地。	0201	高企认定和高企培育库	组织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对入库企业进行精准培育;会同有关部门负责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工作。	2024	组织市内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对入库企业进行精准培育。	新增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入库企业数量	反映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扶持情况。	≥250 家	200 家-249 家	150 家-199 家	<150 家
4																	

序号	部门 编码	部门 名称	职责 编码	职责 名称	职责描述	职责目标	活动 编码	活动名称	活动描述	预算 年度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评价标准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5	216	烟台市科 学技术局	03	科创平 台建设	打造一批高能级科创平台和创新集聚区，开展原创前沿科学研究、颠覆性技术与产业关键核心技术创新，打造全市战略科技力量。完善科技创新平台体系，凝聚创新资源，提升源头创新、技术创新支撑能力，发展壮大市级科技创新平台，争创省级科技创新平台，重点培育创建国家级创新平台。	0204	科技信贷支持 和股权投资	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以股权投资方式，重点投向具有高成长性、发展前景良好的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和高成长型高新技术企业。给予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支持。	2024	重点投向具有高成长性、发展前景良好的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和高成长型高新技术企业。	科技型中小企 业贷款金额	反映通过“科信贷”“成果贷”帮助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的金额。	≥16亿 元	12.8亿 (含) -16 亿元(不 含)	9.6 亿元(含) -12.8亿元 (不含)	<9.6 亿元							
6													0301	市级重大科 技创新平台	支持以市政府名义引进和建设高校院所、高端研发机构、国家（山东省）实验室、大科学装置等，按照相关政策、协议规定给予资金支持。	2024	积极支持以市 政府名义引进 和建设高校院 所、高端研发机 构、国家（山东 省）实验室、大 科学装置。	支持重大科 技创新平台 建设	反映以市政府 名义引进和建 设高校院所、高 端研发机构、国 家（山东省）实 验室、大科学装 置的情况。	≥5个	3个-4个	1个-2个	≤1个
7													0302	其他科技创 新平台（基地）	支持国家、省、市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和国家、省工程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建设，建立绩效评估、稳定支持与绩效奖励相结合支持机制。支持公共技术服务平台、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和大学科技园等创新孵化载体建设发展，提升对科技型企业和基层科技创新的服务能力。支持产业技术研究院、创新创业共同体或创新联合体等体制机制灵活、多主体参与建设、产学研结合的新型研发机构建设发展，推动“政产学研用”协同创新，促进科技与经济紧密结合。支持省海外高层次人才工作站、院士工作站、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引才引智示范基地、离岸创新基地等平台建设，培养高层次人才。	2024	积极支持建设、 引进国家、省、市 重点实验室、技 术创新中心、临 床医学研究中 心和国家、省工 程研究中心等 创新平台。	支持创新平 台建设数量	反映对建设、引 进国家、省、市 重点实验室、技 术创新中心、临 床医学研究中 心和国家、省工 程研究中心等 创新平台的支 持情况。	≥30个	24个-29个	18个-23个	<18个

序号	部门 编码	部门 名称	职责 编码	职责 名称	职责描述	职责目标	活动 编码	活动名称	活动描述	预算 年度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描述	指标评价标准						
														栏次	1	2	3	4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优	良	中	差				
8	216	烟台市科 学技术局	04	科技管 理及其 他	组织项目评审或评估、招 标、监督检查、验收、绩 效考评、建立管理信息系 统以及编制科技规划等 过程中发生的费用。主要 用于差旅费、会议费、交 通费、评审费、咨询费、 招标费、培训费、宣传费、 资料印刷费等，以及市 委、市政府确定的其他科 技资金。	组织项目评审或评估、招 标、监督检查、验收、绩 效考评、建立管理信息系 统以及编制科技规划等 过程中发生的费用。主要 用于差旅费、会议费、交 通费、评审费、咨询费、 招标费、培训费、宣传费、 资料印刷费等，以及市 委、市政府确定的其他科 技资金。	0401	科技管理及其 他	组织项目评审或评估、招 标、监督检查、验收、绩 效考评、建立管理信息系 统以及编制科技规划等 过程中发生的费用。主要 用于差旅费、会议费、交 通费、评审费、咨询费、 招标费、培训费、宣传费、 资料印刷费等，以及市 委、市政府确定的其他科 技资金。		2024	通过支付项目 评审或评估、招 标、监督检查、 验收、绩效考 评、建立管理信 息系统以及编 制科技规划等 过程中发生的 费用，保障市级 科技创新发展专 项资金项目的顺 利组织和实施。	反映支付项目 评审或评估、招 标、监督检查、 验收、绩效考 评、建立管理信 息系统以及编 制科技规划等 过程中发生费用 的情况。	费用合规支 付率	=100%	90%（含）	80%（含）	<80%	-100%（不 含）	-90%（不 含）

烟台市民政局 2024 年部门职责活动列表

序号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职责编码	职责名称	职责描述	职责目标	活动编码	活动名称	活动描述	预算年度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描述	指标评价标准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优	良	中	差
1	233	烟台市民政局	0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拟订全市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	0101	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	2024年将提高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按照当地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1.4倍执行。	2024	提高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按照当地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1.4倍执行。	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与当地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之比	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与当地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100%。	≥140%	130% (含) -140% (不含)	120% (含) -130% (不含)	<120%	
2																	
3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	拟订全市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	0102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资金	及时足额发放 2024 年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资金。	2024	及时足额发放 2024 年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资金。	特困供养补助资金足额发放率	实际发放金额/审核审批确定金额*100%。	=100%	98% (含) -100% (不含)	95% (含) -98% (不含)	<95%
4																	
5							0103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2024 年将调整全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其中，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调整为每人每月 1069 元，占上年度人均消费支出的 46.5%。	2024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调整为每人每月 1069 元，占上年度人均消费支出的 46.5%。	城市低保标准占当地城市居民上年度人均消费支出比率	城市低保标准/当地城市居民上年度人均消费支出*100%。	≥46.5%	33.5% (含) -46.5% (不含)	30.6% (含) -33.5% (不含)	<30.6%
6																	
7			02	基层政权建设和城乡社区治理	拟订全市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0201	基层政权建设	督导区市按照要求指导村召开村民代表会议。	2024	督导区市按照要求指导村召开村民代表会议。	村级民主决策落实情况	召开村民代表会议达到4次及以上村数量/村总数量*100%。	=100%	-	-	<100%	
8																	

序号	部门 编码	部门名称	职责编 码	职责名称	职责描述	职责目标	活动 编码	活动名称	活动描述	预算年 度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描述	指标评价标准							
														1	2	3	4	5	6	7	8
9	233	烟台市民政局	03	养老服务供给	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承担全市老年人福利工作，拟订老年人福利补贴制度和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协调推进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指导全市养老服务、老年人福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机构管理工作。	0301	敬老院改造提升工作	组织开展敬老院改造提升工作，完善敬老院基础设施，加强对特困老年人的兜底保障，提升失能特困老年人集中供养率。	2024	组织开展敬老院改造提升工作，完善敬老院基础设施，加强对特困老年人的兜底保障，提升失能特困老年人集中供养率。	失能特困老年人集中供养率	失能特困老年人集中供养率	失能特困老年人集中供养人数/失能特困老年人人数*100%。	≥60%	55% (含) 60% (不含)	50% (含) -55% (不含)	<50%				
10						0302	养老机构运营补助工作	加大对社会力量兴办养老机构扶持力度，组织实施养老机构运营补助受理审批工作，鼓励养老机构收住失能半失能老年人，提升养老服务品质，2024年养老机构运营补助应补尽率达到100%。	2024	组织实施养老机构运营补助受理审批工作，鼓励养老机构收住失能半失能老年人，2024年养老机构运营补助应补尽率达到100%。	养老机构运营补助覆盖率	养老机构运营补助覆盖率	养老机构补助数量/符合条件养老机构数量*100%。	=100%	90% (含) -100% (不含)	80% (含) -90% (不含)	<80%				
11						0303	综合养老服务 中心建设工作	聚焦社区居家养老，大力发展具备全托、日托、上门服务、对下指导等功能的街道综合养老服务机构，实现街道综合养老服务机构全覆盖。	2024	聚焦社区居家养老，大力发展具备全托、日托、上门服务、对下指导等功能的街道综合养老服务机构，实现街道综合养老服务机构全覆盖。	街道综合养老服务机构覆盖率	街道综合养老服务机构覆盖率	街道综合养老服务机构数量/提供养老服务的街道数量*100%。	=100%	90% (含) -100% (不含)	80% (含) -90% (不含)	<80%				
12						0304	社区养老服务 设施补助工作	加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扶持力度，组织实施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补助受理审批工作，不断完善社区养老服务网络，提升社区养老服务能力，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应补尽率达到100%。	2024	加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扶持力度，组织实施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补助受理审批工作，不断完善社区养老服务网络，提升社区养老服务能力，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应补尽率达到100%。	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补助率	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补助率	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补助数量/符合条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数量*100%。	=100%	90% (含) -100% (不含)	80% (含) -90% (不含)	<80%				
13			04	区划地名 管理	拟定区划地名。	拟订全市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限、地名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市行政区划总体规划，负责全市乡镇以上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承办市内县级行政区域界限的勘定和管理的具体实施工作，负责市际及县（市、区）级行政区域边界争议的调查和调处，负责全市地名管理工作。承担市地名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0401	拟定区划地名	组织完成2024年度界线联检任务。	2024	组织完成2024年度界线联检任务。	年度界线联检率	年度界线联检数/年度界线联检任务数*100%。	=100%	-	-	<100%				

序号	部门 编码	部门名称	职责编 码	职责名称	职责描述	职责目标	活动 编码	活动名称	活动描述	预算年 度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描述	指标评价标准							
														1	2	3	4	5	6	7	8
14	233	烟台市民政局	05	推进殡葬改革。 社会事务管理	推进殡葬改革。 指导残疾人、流浪人员救助工作	负责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拟订全市婚姻、殡葬、残疾人权益保护、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参与拟订残疾人集中就业扶持政策，指导全市婚姻登记机关和残疾人社会福利、殡葬服务、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机构相关工作，指导开展家庭暴力受害人临时庇护救助工作。	0501	惠民殡葬补助	加强宣传，提高节地生态安葬率。	2024	加强宣传，提高节地生态安葬率。	节地生态安葬率	节地生态安葬率。	≥70%	60% (含) -70% (不含)	50% (含) 60% (不含)	<50%				
15							0502	市级公墓建设	确定公墓建设选址，开工建设。	2024	确定公墓建设选址，开工建设。	启动市级公益性公墓建设数量。	启动市级公益性公墓建设数量。	≥1处	-	-	0处				
16							0503	普惠性基本殡葬服务	继续执行普惠性基本殡葬服务免费政策。	2024	继续执行普惠性基本殡葬服务免费政策。	普惠性的基本殡葬服务免费政策和节地生态奖补涉及的区市个数。	普惠性的基本殡葬服务免费政策和节地生态奖补制度的区市个数。	>7个	7个	6个	<6个				
17							0504	海葬奖补政策	按照流程开展相关海葬工作，落实海葬奖补政策。	2024	全面落实海葬奖补政策。	常态化公益性海葬活动次数。	实行常态化公益性海葬活动次数。	≥3次	2次	1次	0次				
18						指导残疾人、流浪人员救助工作	0505	流浪乞讨救助管理	求助人员入站前先进行询问确定身份及求助内容，由工作人员甄别其是否符合救助标准。不符合的不予救助并出具《不予救助通知书》，符合条件的安检后办理入站登记，录入全国救助管理信息系统，根据受助人员需求提供生活、寻亲、医疗等站内服务。年满16周岁，无精神障碍或智力残疾迹象的受助人员主动要求自行离站的填写《自行离站声明书》，办理离站手续。对于不满16周岁未成年人、行动不便的残疾人和其他特殊困难受助人员可由亲属接领或救助工作人员护送返乡。	2024	对符合条件的流浪乞讨人员应救尽救。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已经救助的人员总人数/应当流浪救助人员总人数*100%。	≥95%	90% (含) -95% (不含)	85% (含) -90% (不含)	<85%				
19							0506	残疾人两项补贴	本人或被委托人向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提出申请或在网上提出申请，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审核，审核合格后公示，报县级财政部门申请拨付资金，自递交申请当月计发补贴，按月发放。	2024	对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报县级财政部门申请拨付资金，自递交申请当月计发补贴，按月发放。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率	符合条件并已享受待遇总人数/符合条件残疾人总人数*100%。	≥95%	90% (含) -95% (不含)	85% (含) -90% (不含)	<85%				
20			06	慈善事业 和社会工作	推动社会工作服务。	拟订全市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和慈善信托、慈善组织及其活动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市社会工作政策，组织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	0601	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	一是加强社会工作从业人员培训，邀请专家、优秀社会工作者进行授课、交流，提高专业社会工作水平。二是发挥和谐使者带动作用，以典型示范影响带动社会工作人才素质水平提升。三是加大社会工作宣传力度，不断提升社会工作的影响力和公众对社会工作的知晓度。	2024	一是加强社会工作从业人员培训，邀请专家、优秀社会工作者进行授课、交流，提高专业社会工作水平。二是发挥和谐使者带动作用，以典型示范影响带动社会工作人才素质水平提升。三是加大社会工作宣传力度，不断提升社会工作的影响力和公众对社会工作的知晓度。	社会工作者持证率	持证社会工作者/常住人口总数。	≥0.5%	0.4‰ (含) -0.5‰ (不含)	0.2‰ (含) -0.4‰ (不含)	<0.2‰				
21							0602	烟台市优秀社工人才	为第三届和第四届烟台市优秀社工人才发放市政府津贴。	2024	为第三届和第四届烟台市优秀社工人才发放市政府津贴。	烟台市优秀社工人才津贴发放率	对符合条件的烟台市优秀社工人才发放市政府津贴。	100%	-	-	<100%				

序号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职责编码	职责名称	职责描述	职责目标	活动编码	活动名称	活动描述	预算年度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描述	指标评价标准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优	良	中	差
22	06	慈善事业和社会工作	志愿者服务建设。		拟订全市社会志愿服务政策，推进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0603	志愿服务信息管理	开展志愿服务相关业务培训、举办工作推进会议，全面开展志愿服务记录与证明抽查工作，提升志愿服务规范性和志愿者网上注册活跃度。	2024	开展志愿服务相关业务培训、举办工作推进会议，全面开展志愿服务记录与证明抽查工作，提升志愿服务规范性和志愿者网上注册活跃度。	有服务时长的注册志愿者占比	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中有服务时长的注册志愿者/注册志愿者总数。	≥50%	40% (含) -50% (不含)	20% (含) -40% (不含)	<20%
23							0604	推进志愿服务组织发展	将符合条件的社会组织标识为志愿服务组织身份。	2024	将符合条件的社会组织标识为志愿服务组织身份。	志愿服务组织数量	每百万常住人口标识的志愿服务组织数达到25个。	≥25个	20个(含) -24个(不含)	24个	<20个
24	233	烟台市民政局	07	社会组织发展	拟订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按照管理权限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指导县(市、区)对社会组织的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工作。负责指导做好市管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指导和促进由民政部门直接监督管理的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承担市社会组织党委的日常工作。		070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	贯彻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社会组织“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办法(试行)》精神，下发《关于开展2024年度社会组织“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工作的通知》，通过互联网+监管系统，按照不低于5%的比例抽取检查名单，明确检查事项，在2024年度内完成检查。	2024	贯彻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社会组织“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办法(试行)》精神，下发《关于开展2024年度社会组织“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工作的通知》，通过互联网+监管系统，按照不低于5%的比例抽取检查名单，明确检查事项，在2024年度内完成检查。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覆盖率	反映社会组织双随机一公开检查覆盖率比例。	≥5%	-	-	<5%
25							0702	开展社会组织年报工作	贯彻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社会组织年度工作报告管理办法(试行)》精神，下发《关于开展2023年度社会组织年报工作的通知》，社会组织年报填报率不低于90%，制作年报分析评价报告，在2024年度内完成社会组织年报工作。	2024	贯彻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社会组织年度工作报告管理办法(试行)》精神，下发《关于开展2023年度社会组织年报工作的通知》，社会组织年报填报率不低于90%，制作年报分析评价报告，在2024年度内完成社会组织年报工作。	开展社会组织年报工作覆盖率	反映社会组织参加年度报告覆盖比例。	≥90%	85% (含) -90% (不含)	80% (含) -85% (不含)	<80%

序号	部门 编码	部门名称	职责编 码	职责名称	职责描述	职责目标	活动 编码	活动名称	活动描述	预算年 度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描述	指标评价标准					
														栏次	1	2	3	4	5
26	233	烟台市民政局	08	儿童福利	儿童福利。	拟订全市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指导全市儿童福利、收养登记、救助保护机构管理工作。承办华侨以及居住在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中国公民收养登记工作。	0801	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政策	按照《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健全完善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的意见》(2022)56号要求，进行调整。	2024	按照《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健全完善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的意见》(2022)56号要求，进行调整。	机构养育孤儿基本生活标准	机构养育孤儿基本生活标准。	≥城市低保标准的2.29倍(含)-2.5倍(不含)	城市低保标准的2.29倍(含)	城市低保标准的2.27倍(含)	城市低保标准的2.27倍(不含)	城市低保标准的2.27倍(不含)	<城市低保标准的2.27倍
27							0802	社会散居孤儿救助	按照《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健全完善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的意见》(2022)56号要求，进行调整。	2024	按照《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健全完善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的意见》(2022)56号要求，进行调整。	社会散居孤儿(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受艾滋病影响儿童)生活保障标准	社会散居孤儿(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受艾滋病影响儿童)生活保障标准。	≥城市低保标准的2倍	城市低保标准1.9倍(含)	城市低保标准1.83倍(含)	城市低保标准1.83倍(不含)	城市低保标准1.83倍(不含)	<城市低保标准的1.83倍
28							0803	重点困境儿童救助	按照《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健全完善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的意见》(2022)56号要求，进行调整。	2024	按照《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健全完善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的意见》(2022)56号要求，进行调整。	重点困境儿童基本生活标准 _{增长额}	重点困境儿童基本生活标准 _{增长额}	=社会散居孤儿标准 _{增长额}	-	-	-	-	<社会散居孤儿标准 _{增长额}

烟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部门职责活动列表

序号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职责编码	职责名称	职责描述	职责目标	活动编码	活动名称	活动描述	预算年度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描述	指标评价标准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优	良	中	差
1	251	烟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01	规编研设计评估	开展长远发展战略研究,拟订城乡发展战略与年度城乡规划计划;承担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重点区域的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有关村镇规划及城市设计编制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城乡发展过程中空间变化的研究工作;承担有关地方性政策法规、技术标准的研究工作。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负责历史文化名城、历史文化街区以及历史优秀建筑保护相关规划工作。	为市委和市政府提供城乡建设规划咨询和技术服务,承担参与市委市政府确定的有关规划设计任务;重大规划和建筑设计招标(竞赛、咨询)的技术支撑;国土空间规划研究和评估;城市形象的研究和整体规划设计论证;重大建设项目的选址论证工作;完成国土空间体检评估工作;提升城市规划水平。组织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评估工作。	0101	规划编制	组织开展规划编研项目,承担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重点区域的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有关村镇规划及城市设计编制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城乡发展过程中空间变化的研究工作;承担有关地方性政策法规、技术标准的研究工作。	2024	合法合规完成各规划编制项目招投标工作,积极推动规划项目有序开展,及时完成阶段性成果和费用支付工作,确保规划编制工作按计划如期推进。	2024年招投标项目数量	2024年新开展的项目进行招投标,确定供应商,数量不少于7个。	≥7个	(7个,5个]	(5个,1个]	0个
2														项目调研报告验收合格率	项目调研报告验收合格率=通过验收报告数量/验收报告数量。	100%	(100%,95%]
3							0102	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	组织编制城市体检评估工作。	2024	通过收集城市基础性数据,完成烟台市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工作。	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报告数量	报告数量为5本,对烟台市全域范围和烟台市各区范围从六个方面出具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报告。	5本	(5本,3本]	(3本,1本]	0本
4			02	测地信息管理	负责全市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全市地理信息安全管理和服务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拟订测绘成果汇交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地图管理,监督管理地图市场,管理地图编制工作,审查向社会公开的地图,管理并核准地名在地图上的表示。	根据国家、省厅要求开展中心城区大比例尺地形图年度更新工作,更新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库,提高地形图数据现势性,并以此服务经济建设、国防建设、自然资源管理、工程施工、规划编制、森林防火等工作。开展测量标志管护,摸清过去一年测量标志变化情况,对破损的测量标志进行维修维护,确保测量标志使用效能。	0201	中心城区大比例尺地形图修补测	中心城区大比例尺地形图年度更新。	2024	对中心城区约322.5平方公里的1:500基础地理信息数据按照15%年度变化率进行修补测,更新基础地理实体数据,使数据库达到年度更新目标。	大比例图更新面积完成率	大比例图更新面积≥322.5平方公里,及时更新基础地理实体数据。完成率=实际更新面积/322.5。	≥90%	(90%,60%]	(60%,50%]	<50%
5							0202	测量标志管护	对全市三等以上测量标志进行巡查和维修维护。	2024	对全市490座三等以上测量标志进行巡查和维修维护,修补附属设施,清理障碍物,确保测量标志使用效能。	管护测量标志数量	管护测量标志数量≥490座,主要是巡查和维修,确保测量标志使用效能。	≥490座	(490座,290座]	(290座,280座]	<280座
6			03	地质勘查	组织实施全市地质调查评价、矿产资源勘查。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市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地质矿产勘查专项。监测地下水过量开采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按国务院办公厅下达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的通知要求“加强战略性矿产勘查,提升战略性矿产储备安全保障能力,实施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在充分收集研究以往地质资料的基础上开展金矿勘查工作,加强我市战略性矿产资源勘查水平,挖掘我市金矿资源潜力,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支撑,为国家战略性矿产资源提供保障。	0301	战略性矿产勘查	在目标区域开展金属矿调查评价、普查。	2024	开展福山区儒林沟铜多金属矿普查。	1、2024年项目开工备案表1份,确保立项项目及时开工; 2、2024年项目成果报告	1、2024年项目开工备案表1份,确保立项项目及时开工; 2、2024年项目成果报告1份,及时跟进项目进度。	2本	/	/	<2本

序号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职责编码	职责名称	职责描述	职责目标	活动编码	活动名称	活动描述	预算年度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描述	指标评价标准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优	良	中	差
7	烟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防灾减灾	04	防灾减灾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承担全市地质灾害预防、治理和森林、草原(地)防火相关工作。组织编制全市地质灾害和森林、草原(地)火灾防治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监测地下水过量开采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组织指导全市地质灾害调查评价、专业监测和预警预报等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指导开展森林、草原(地)防火巡查、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防火宣传教育、防火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承担安全生产相关工作。指导全市林业和草原(地)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	完成年度主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任务,重点做好松材线虫病、美国白蛾等食叶害虫防治。	0401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加强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美国白蛾等食叶害虫等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	2024	做好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遏制疫情蔓延。加强美国白蛾等食叶害虫综合防治,防治虫情反弹。	1.松材线虫病疫木除治株数; 2.媒介昆虫防治作业面积; 3.美国白蛾等食叶害虫防治作业面积	根据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规定,完成松材线虫病疫木除治 \geq 47万株,媒介昆虫防治作业面积 \geq 205万亩次;美国白蛾等食叶害虫防治作业面积 \geq 9万亩次。 防治完成率=实际完成数/标准完成数。	$\geq 90\%$	(90%, 80%)	(80%, 70%)	<70%
8			05	耕地保护监督	拟订全市耕地保护政策,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负责全市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占用和补划的监督管理、承担全市耕地占补平衡等工作。	拟订并实施全市耕地保护政策,完成全市耕地保护目标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	0501	耕地保护监督	对部、省下发的耕地疑似问题图斑进行举证、填报、整改工作。	2024	通过对部、省下发的耕地疑似问题图斑进行举证、填报、整改工作和耕地进出平衡、占补平衡工作的监督,确保耕地数量不减少。	审核报告数量	根据部、省下发的图斑总个数,进出平衡方案及时审核,并形成有效的审核报告数量5份以上。	≥ 5 份	(5份, 3份)	(3份, 1份)	0份
9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06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组织、指导全市植树造林、城乡绿化等工作。	评选出市级造林绿化亮点工程15处,市级森林乡镇5处、市级森林村居50处。	0601	全域绿化工程	根据烟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全域绿化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烟政办字〔2020〕37号)精神,开展全域绿化工程评选工作。	2024	通过全域绿化工程建设评选,提升区域生态防护功能,改善区域人居环境。	全域绿化工程评选完成率	市级造林绿化亮点工程15处,市级森林乡镇5处、市级森林村居50处。 完成率=实际评选数量/计划评选数量。	100%	(100%, 90%)	(90%, 80%)	<80%
10			06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指导、监督全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工作。	2024年,按照“一树一策”要求,对10株衰弱古树进行树体检测,制定复壮修复方案,年内完成古树修复10株。	0602	烟台市古树名木保护建档	根据全省统一部署,在全面完成我市古树名木认定建档的基础上,对发现长势衰弱的古树名木,通过地上环境综合治理、地下土壤改良、有害生物防治、树洞防腐修补、树体支撑加固等措施,有步骤、有计划地开展复壮工作,逐步恢复其长势,加快抢救性保护我市珍贵的古树名木遗产工作。	2024	2024年完成全市古树保护修复10株。	古树名木修复数量	修复古树数量10株。	10株	(10株, 6株)	(6株, 4株)	4株以下

序号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职责编码	职责名称	职责描述	职责目标	活动编码	活动名称	活动描述	预算年度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描述	指标评价标准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优	良	中
栏次																													
11	251	烟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07	矿产资源保护监督管理	对矿山建设情况开展绿色矿山第三方评估工作,为避免探矿采矿超层越界、提高矿产管理水平、保障国家矿产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开展采矿权实地核查工作,采用无人机测量、地质实测等技术手段对我市持证露天矿山进行现场检测,并形成检测报告。	对符合绿色矿山建设条件的矿山企业开展绿色矿山第三方评估工作,为避免探矿采矿超层越界、提高矿产管理水平、保障国家矿产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开展采矿权实地核查工作,采用无人机测量、地质实测等技术手段对我市持证露天矿山进行现场检测,并形成检测报告。	0701	矿产资源保护监督管理工作	按照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强化矿产资源开发监管措施的通知》鲁自然资字〔2021〕41号文件,要求我市强化矿产资源监管措施,结合我市矿产资源专项检查情况,开展强化矿产资源开发监管工作。	2024	完成矿产资源开发监督管理各项工作,有利于矿产资源利用效率,维护矿山企业合法权益,预防超层越界非法采矿等违法行为,促进安全生产。	1、绿色矿山评估数量 2、矿业权公示数量 3、露天矿山无人机监测数量	通过对9家绿色矿山的评估、40家矿业权公示、2次对露天矿山无人机监测工作,完成对矿产资源的监督管理,维护矿山的合法权益。 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量/计划完成数量。	≥70%	(70%, 50%]	(50%, 40%]	<40%												
12					自然资源调查监测更新	1、落实自然资源定期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定期组织实施全市自然资源基础调查、变更调查、城市空间监测、动态监测和分析评价。 2、开展全市自然资源和地理国情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县市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3、承担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汇交、管理、维护、发布、共享和利用监督。	0801	国土变更调查、林草生态综合监测、城市国土空间监测	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认真组织开展和按期完成2024年度烟台市国土变更调查、烟台市2024年林草生态综合监测评价和烟台市2024年城市国土空间监测。	2024	完成1.39万平方公里的土地利用现状情况的更新调查。完成全市900多万亩的林木资源、40多万亩的草地资源和20多万亩的湿地情况的调查更新。完成1.39万平方公里的城市空间监测更新,包括烟台市共47类监测要素更新,其中细化要素33类,补充要素14类(包括水域网络4类、交通网络5类、单体房屋建筑、城市内涝积水点、应急避难场所、室外滑雪场、新增城市更新改造用地)。	1、国土变更成果报告 2、国土空间监测报告 3、林草生态综合成果监测报告	通过完成国土变更成果报告2套、国土空间质量监测报告1套、林草生态综合成果监测报告1套,对1.39万平方公里的土地利用情况和城市空间监测情况更新,全市900多万亩的林木资源、40多万亩的草地资源和20多万亩湿地情况进行调查。 完成率=实际数量/计划数量。	100%	(100%, 90%]	(90%, 85%]	<85%												
13						09	不动产信息化建设管理	通过对中心城区不动产登记数据库、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平台的建设、管理工作和维护工作;协调各区市不动产登记机构做好登记数据的汇交和共享工作。	通过对中心城区不动产登记数据库及系统平台进行升级维护,实现不动产登记系统高效、稳定、安全地运行,使之能够保障中心城区不动产登记工作以及省厅规定的工作圆满完成。	0901	不动产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	对不动产登记数据库及软件平台进行日常维护,系统更新研发;根据部、省工作要求,保障不动产增量数据报文实时汇交至部、省平台,配合完成每年度全量数据的汇交工作;建成全市统一的不动产登记数据库及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立体时空数据库,实现烟台市政务云统一部署,满足信创适配及商用密码应用安全要求。	2024	不动产登记数据及软件平台不间断安全稳定运行,保障不动产登记管理工作的有序开展。	系统安全稳定运行率	稳定运行时长/总时长。	≥98%	(98%, 97%]	(97%, 95%]	<95%									

序号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职责编码	职责名称	职责描述	职责目标	活动编码	活动名称	活动描述	预算年度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描述	指标评价标准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优	良	中	差
14			10	土地出让	对需要协议性补缴政府收益的土地进行评估议价。对中心区储备的土地出让统一管理，对符合出让条件的储备地统一进行招拍挂出让。	加快形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现代市场体系，发展要素市场，完善反映市场供求关系、资源稀缺程度的价格形成机制，保证土地权益在经济上的实现，促进正常交易，为全面、科学、合理地利用土地提供依据。确保将应缴的土地出让收入足额缴入地方国库，使国有资产不流失。承担市中心区储备土地的出让工作。	1001	土地出让金评估	自然资源部门对需要协议性补缴政府收益的土地委托评估中介机构进行评估，并组织专家对评估报告进行议价。	2024	对需估价的自然资源资产进行估价。	应估尽估率	开展估价活动占需估价活动的比率。	≥95%	≥90%	≥85%	<85%
15	251	烟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1	森林资源监测保护监管	承担全市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预报和有害生物防治规划和标准制定、检疫、防治等技术支撑；承担烟台沿海防护林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服务工作；承担林业科研推广项目的申报、实施和知识产权保护；森林生态保护修复利用、经济林树种的引种栽培育苗良种示范推广等研究及应用；林业技术宣教等工作；上级安排部署的其他相关工作。	实现森林生态及经济林研究推广、林业技术宣教、有害生物监测预报、海防林保护区管理、林业科研推广项目的申报实施及知识产权保护、其他林业工作职责等。	1101	全市林草湿地资源调查监测、海防林保护等	组织开展林业有害生物监测调查、及时发布病虫情预报，为防治工作提供依据；烟台沿海防护林省级自然保护区日常踏查管理等各项重要任务。	2024	完成全市2024年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工作；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测报等工作提供全方位技术支撑，为防治决策提供科学依据。沿海防护林日常巡护不少于每月一次；完成牟平段生态修复年度任务。	1、林草湿地调查监测报告 2、有害生物防治方案	完成林草湿地调查监测报告1份，提供有害生物防治方案2套，完成2024年林草湿地调查工作，为防治有害生物提供科学决策。 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量/应完成数量。	≥95%	(95%, 90%]	(90%, 80%]	<80%
16							1102	科学研究、技术推广及宣教	继续开展林业技术推广项目；注重经济林良种引进、栽培育苗良种、开展全市森林生态保护修复利用相关的基础和应用研究。	2024	完成相关推广、科研、宣教年度任务。	年度任务完成率	完成注干防治剂技术示范林300亩，完成科技培训1次；两个科研项目通过市级验收；开展送林业科技下乡活动6次。 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量/应完成数量。	100%	(100%, 95%]	(95%, 90%]	<90

序号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职责编码	职责名称	职责描述	职责目标	活动编码	活动名称	活动描述	预算年度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描述	指标评价标准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优	良	中	差
17			12	自然资源及市规划展览展示	自然资源类展览、城市形象展示、规划建设展览。	1、承担展示城市起源发展演变历程、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以及城市设计等的组织工作，负责规划公开公示项目的设计展示工作。2、负责与城市形象展示、规划建设成就相关的长期和临时展览的组织、设计、实施、资料存档等工作。3、承担自然资源标本收集、鉴定等工作，维护馆藏标本安全完整。保障场馆正常运行。	1201	馆舍运行	1、进行自然资源标本的收集、鉴定、维养工作，维护场馆及馆藏标本的安全，进行设施设备维修维护，保障场馆的正常运营。 2、提供规划展示服务，设施设备维修维护，保障场馆的正常运营。	2024	保证展示馆两馆区正常运转，及时完成规划公示及自然资源藏品维护工作，保障各类接待正常进行。	馆舍正常运行保障率	反映馆舍正常运行的保障情况。	≥90%	(90%, 80%]	(80%, 60%]	<60%
18	烟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自然资源综合执法	13	1、监督指导各区市自然资源综合执法工作。2、组织开展全市自然资源领域重大执法专项活动。3、负责全市建设项目自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发放到竣工规划核实为止全过程的监督检查。	顺利推进牵头组织的各项执法专项行动等工作，确保我市自然资源领域执法工作不被上级问责。	1301	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综合执法	组织开展全市自然资源领域重大执法专项活动；监督指导各区市自然资源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全市建设项目自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发放到竣工规划核实为止全过程的监督检查。	2024	对全市自然资源领域重点执法案件开展督导检查。	全市自然资源执法案件督导检查数量占重点案件数量的比率。	≥90%	(90%, 80%]	(80%, 60%]	<60%		
19		自然资源管理	14	保障日常自然资源管理工作的有序开展。	保障日常自然资源管理工作的有序开展。	1401	机关数字档案室建设	完成档案库房灭火系统升级改造及安全防护，完成历史档案整理及数字化。	2024	完成机关新增历史档案整理数字化，提高馆藏档案数字化率，推动档案数字化转型；完成档案库房消防系统升级改造及库房设备巡检安全维护，提高实体档案库房安全防护水平，确保实体档案安全。	1、历史档案数字化数量 2、档案库房消防系统升级改造	完成历史档案≥46万页的归档工作、对档案库房消防系统升级改造，提升档案的管理水平和安全性。 完成率=实际完成/计划完成数。	≥95%	(95%, 80%]	(80%, 60%]	<60%	
20			1402	信息化体系建设	开展自然资源信息化系统的建设、运行、维护，包括基础环境、数据、软件系统等。	2024	保障自然资源业务的安全稳定运行。	系统安全运行率	系统安全运行时间占比。	≥95%	(95%, 90%]	(90%, 80%]	<80%				
21		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	15	承担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相关工作。	组织、指导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监测以及疫病防控。	1501	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	聘请第三方机构对各区市陆生野生动植物物种及分布开展外业调查，摸清资源底数，建立数据库，完成成果汇总。	2024	完成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前期资料收集和汇总，并有序开展外业调查。	野生动植物普查报告及图册	通过对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开展调查前期的资料收集和汇总，修订调查方案完成野生动植物普查报告及图册4套。	4套	/	/	<4套	

序号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职责编码	职责名称	职责描述	职责目标	活动编码	活动名称	活动描述	预算年度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描述	指标评价标准			
														栏次	1	2	3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优	良	中	差	
22			16	地质环境监测	通过对监测井的地下水长期监测,水位统测、水质分析等方式,地下水地质环境监测、矿山地质环境监测和其他地质环境监测方面开展相关工作。	承担全市地质环境监测工作,对地下水地质环境监测、矿山地质环境监测和其他地质环境监测方面开展相关工作。	1601	地质环境监测	对监测井的地下水长期监测,水位统测等方式,开展矿山开采区地面沉降监测,为矿山生态修复提供重要依据。	2024	通过对监测井的地下水长期监测,水位统测等方式,开展地质环境监测工作,及时掌握地质环境背景及变化情况,为政府相关部门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监测井地下水监测覆盖率	反映监测井地下水监测覆盖情况。	≥90%	(90%, 80%]	(80%, 70%]	< 70%
23	251	烟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7	自然资源开发利用	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负责全市自然资源市场监督管理和动态监测。	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负责全市自然资源市场监督管理和动态监测。	1701	烟台辖区园地、林地、草地定级及基准地价制定工作	根据《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做好园地林地草地定级和基准地价制定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以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成果及最新年度变更调查数据为底图,按照园地林地草地分等定级和估价技术规程与标准,由各市、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具体开展园地林地草地定级和基准地价制定工作,基准地价经省自然资源厅验收后,由市、县人民政府按程序公布。	2024	通过在烟台市辖区对园地林地草地统一平衡分等定级及制定基准地价,建立起完善的园、林、草基准地价体系,完成评估报告及技术报告、地价数据库及地价分布图等成果资料,为自然资源有偿使用、资产清查核算、税费管理等工作提供依据。	林草湿地及基准地价成果报告	通过在烟台市辖区对园地林地草地统一平衡分等定级及制定基准地价,建立起完善的园、林、草基准地价体系,完成林草湿地定级及基准地价成果报告30份。	30份	(30份, 20份]	(20份, 15份]	<15份
24			18	组织参加林业展会	组织全市林产品企业参加中国林产品交易会、中国花卉博览会等各类林业展会。	组织全市林产品企业参加中国林产品交易会、中国花卉博览会等各类林业展会。	1801	组织参加林业展会	一是组织烟台林产品企业参加中国林产品交易会;二是组织烟台花卉企业参加中国花卉博览会。	2024	宣传展示烟台林业企业形象和林产业发展成就,提升林业品牌影响力,加深企业交流,促进林产业高质量发展。	组织企业参展数量	及时组织烟台林业企业进行参展,数量不低于15家。	≥15家	(15家, 10家]	(10家, 8家]	<8家

烟台市海洋发展和渔业局 2024 年部门职责活动列表

序号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职责编码	职责名称	职责描述	职责目标	活动编码	活动名称	活动描述	预算年度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描述	指标评价标准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优	良	中	差
1	276	烟台市海洋发展和渔业局	01	拟定海洋和渔业方针政策	负责研究提出全市海洋和渔业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的建议。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海洋和渔业发展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推进海洋经济大市建设重大项目,督促落实海洋强市建设规划。	保障海洋经济有序发展,促进重大项目、建设规划落到实处。	0101	海洋和渔业方面方针政策制定与执行	研究提出全市海洋和渔业发展战略与规划,协调推进海洋强市建设。	2024	保障海洋经济有序发展,促进重大项目、建设规划落到实处。	《烟台市海洋经济发展报告》编撰和出版完成率	反映《烟台市海洋经济发展报告》编撰和出版完成情况。	=100%	80% (含)-100% (不含)	50% (含)-80% (不含)	<50%
2													长岛“蓝色粮仓”产业园规划和三年行动方案数量	=2 项	-	=1 项	=0 项
3													海洋经济活动单位名录底册数量	≥1.2 万家	1 万家 (含) -1.2 万家 (不含)	6000 家 (含) -1 万家 (不含)	<6000 家
4													五经普海洋经济调查统计报表回收数量	≥2000 家	1500 家 (含) -2000 家 (不含)	1000 家 (含) -1500 家 (不含)	<1000 家
5			02	海域使用和海岛保护利用管理	拟订全市海域使用和海岛保护利用政策和技术规范,监督管理海域海岛开发利用活动。组织开展海域和海岛监视监测和评估。负责用海用岛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海域、海岛、海岸线修复工程。负责全市海洋观测预报、预警监测和防灾工作,按照要求参与重大海洋灾害应急处置。	指导用海主体科学用海,合法合规使用海域,引导用海主体提高海域使用效率。对无居民海岛、海岸线开展监管,以保护为基本原则,指导有序进行开发利用活动。	0201	海域海岛管理	监督管理海域海岛开发利用活动。组织开展海域和海岛监视监测和评估。用海、用岛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海域、海岛、海岸线修复工程。	2024	指导用海主体科学用海,合法合规使用海域,引导用海主体提高海域使用效率。对无居民海岛、海岸线开展监管,以保护为基本原则,指导有序进行开发利用活动。	海洋预警报单期数	反映海洋预警报单期数情况。	≥50 期	40 期 (含)-50 期 (不含)	30 期 (含)-40 期 (不含)	<30 期
6												海域使用金征收完成率	=100%	80% (含)-100% (不含)	60% (含)-80% (不含)	<60%	
7												渔业水域生态环境数据数量	≥400 组	300 组 (含) -400 组 (不含)	200 组 (含) -300 组 (不含)	<200 组	
8												海域动态监测次数	≥9 次	7 次 (含)-9 次 (不含)	5 次 (含)-7 次 (不含)	<5 次	
9												绿潮灾害预警预报信息编报数量	≥30 期	20 期 (含)-30 期 (不含)	10 期 (含)-20 期 (不含)	<10 期	
10												监测赤潮、绿潮高风险区数量	≥4 处	=3 处	=2 处	<2 处	
11												海域动态监测次数	≥4 次	=3 次	=1 次或 2 次	=0 次	
12							0202	海洋预警监测	全市海洋观测预报、预警监测和防灾工作,按照要求参与重大海洋灾害应急处置。	2024	每日发布海洋环境预报。	海洋环境预报期数	反映年度内通过电台发布预警报的期数。	≥360 期	300 期 (含) -360 期 (不含)	<300 期	=0 期

序号	部门 编码	部门名称	职责编码	职责名称	职责描述	职责目标	活动编码	活动 名称	活动描述	预算年度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描述	指标评价标准				
														1	2	3	4	5
13					拟订并组织实施促进渔业生产发展的政策措施，指导全市渔业产业结构与布局调整；负责渔业养殖、增殖、捕捞和苗种管理等工作。		0301	渔业资源养护	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渔业资源，监督管理渔业养殖、增殖、捕捞和苗种等渔业生产相关工作。	2024	推进渔业资源养护。	增殖放流数量	年度内增殖放流鱼虾蟹海蜇等各类水生生物水产苗种数量。	≥17亿单位	15亿单位(含) -17亿单位(不含)	10亿单位(含) -15亿单位(不含)	10亿单位(含) -15亿单位(不含)	<10亿单位
14			03	全市渔业 监督管理	负责食用农产品从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水产养殖中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以及职责范围内的其他渔业投入品使用的监督管理。参与拟订并组织实施水产品质量标准和技术规范。组织、指导全市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检验检测体系和信用体系建设，加强质量安全培训。		0302	发展水产种业	科学布局全市水产种业发展，加快现代水产原良种体系建设。	2024	完善水产原良种繁育体系。	水产苗种产量	生产各类水产鱼类苗种数量。	≥4200亿单位	3000亿单位(含) -4200亿单位(不含)	2000亿单位(含) -3000亿单位(不含)	2000亿单位(含) -3000亿单位(不含)	<2000亿单位
15										2024	引进培育优良品种。	优良品种引进和重要种质资源保护项目数量	反映创建优良品种引进、选育、培育和重要种质资源保存、保护项目数量。	≥13个	10个(含) -13个(不含)	7个(含) -10个(不含)	7个(含) -10个(不含)	<7个
16											水产品抽检数量	年度内抽检水产品的数量。	≥430批次	400批次(含) -430批次(不含)	300批次(含) -400批次(不含)	300批次(含) -400批次(不含)	<300批次	
17	276	烟台市海 洋发展和 渔业局	04	水产品质 量安全监 督管理	负责食用农产品从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水产养殖中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以及职责范围内的其他渔业投入品使用的监督管理。参与拟订并组织实施水产品质量标准和技术规范。组织、指导全市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检验检测体系和信用体系建设，加强质量安全培训。		0401	水产品质量 安全监督管 理	开展水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质量安全抽检；开展水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推进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指导、制订水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组织、指导全市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检验检测体系和信用体系建设，加强质量安全培训。	2024	加强水产品质量 安全监管。	水产品抽检合格率	年度内水产品抽检合格数量占抽检总数量的比例。	≥98%	95% (含) -98% (不含)	80% (含) -95% (不含)	80% (含) -95% (不含)	<80%
18					负责无公害水产品管理的有关工作。承担渔业品牌建设有关工作，配合相关部门加强水产品市场建设和发展水产电子商务。	1.5份，抽检合格率保持在98%，药残超标案件移送(查处)率保持100%。提升渔业品牌知名度。	0402	渔业品牌推 广	开展渔业品牌推广，提升我市海参、鲍鱼等水产品知名度。开展无公害水产品认定管理工作。	2024	提升我市渔业品 牌知名度。	举办海洋产业博览会	举办海洋产业博览会次数。	≥1次	-	-	-	=0次

序号	部门 编码	部门名称	职责编码	职责名称	职责描述	职责目标	活动编码	活动 名称	活动描述	预算年度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描述	指标评价标准			
														1	2	3	4
19	276	烟台市海 洋发展和 渔业局	05	海洋与渔业 科技推广与对外 合作交流	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 海洋与渔业科技发展规划; 组织实施高新技术和应用 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 技术推广;拟订并组织实施 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组 织、指导系统内的培训工 作、组织实施海洋和渔业基 础与综合调查,组织实施海 洋和渔业重大科技工程、项 目以及能力建设。组 织、指导渔业技术推广体系 改革与建设工作。按照规定 承担双边对外交流合作 和有关国际海洋公约、条约 以及协定履约工作,监督管 理涉外海洋科学调查研究 活动。承担有关外事管理工 作,协调处理海洋与渔业涉 外事件。开展相关海洋权益 维护工作。按照要求参与资 源勘探开发争议、岛屿争 端、海域划界谈判与磋商有 关工作。	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 海洋与渔业科技发展规划; 组织实施高新技术和应用 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 技术推广;拟订并组织实施 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组 织、指导系统内的培训工 作、组织实施海洋和渔业基 础与综合调查,组织实施海 洋和渔业重大科技工程、项 目以及能力建设。组 织、指导渔业技术推广体系 改革与建设工作。按照规定 承担双边对外交流合作 和有关国际海洋公约、条约 以及协定履约工作,监督管 理涉外海洋科学调查研究 活动。承担有关外事管理工 作,协调处理海洋与渔业涉 外事件。开展相关海洋权益 维护工作。按照要求参与资 源勘探开发争议、岛屿争 端、海域划界谈判与磋商有 关工作。	0501	渔业科技工 作	开展渔业科技工作; 指导渔业技术推广体 系改革与建设工作。	2024	实施水产绿色健 康养殖技术推广 “五大行动”。	印发水产绿色健康养殖技术 推广“五大行动”实施方案	印发实施方案数量。	=1套	-	-	=0套
20							0502	对外合作交 流	承担有关外事管理工 作,协调处理海洋与 渔业涉外事件。	2024	成功举办涉外活 动。	开展海洋与渔业涉外交流活 动	年度内涉外海洋渔业交流活动举 办情况。	=2次	=1次	筹备活动,但 未开展	活动未筹备
21							0503	远洋渔业管 理	全市远洋渔业开发与 管理工作,远洋渔业 项目管理,指导远洋 渔业基地建设。	2024	远洋渔业持续健 康发展。	远洋渔业企业执行有关国际 海洋与渔业公约、条约、协定 情况	年度内远洋渔业企业执行有关国 际海洋与渔业公约、条约、协定 情况。	=0次	1-5次	6-10次	>10次
22			06	海洋渔业 综合行政 执法工作	负责海洋监察、渔船检验和 渔政、渔港监督管理工作; 组织实施渔船捕捞许可、休 渔禁渔、渔船检验等制度; 管理渔业无线电通信;负责 全市渔业资源、水产种质资 源和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工 作;管理全市海洋监察和 渔业执法队伍。组织、指导 渔业互保和抗灾救灾相关 工作。监督管理渔业安全生 产安全。	负责海洋监察、渔船检验和 渔政、渔港监督管理工作; 组织实施渔船捕捞许可、休 渔禁渔、渔船检验等制度; 管理渔业无线电通信;负责 全市渔业资源、水产种质资 源和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工 作;管理全市海洋监察和 渔业执法队伍。组织、指导 渔业互保和抗灾救灾相关 工作。监督管理渔业安全生 产安全。	0601	执法 监管	开展海域海岛、海洋 环境保护执法,推进 渔港环境综合整治, 做好伏季休渔管理, 强化涉渔“三无”船 舶和非法捕捞渔具专 项整治,强化涉外渔 船管控。	2024	打击海上违法行 为。	开展海洋与渔业行政执法检 查次数	年度内海洋与渔业行政检查实施 次数。	≥400次	300次(含) -400次(不含)	100次(含) -300次(不含)	<100次
23							0602	渔业安全生 产	利用信息化监管平台 等多种手段维护渔业 安全生产。	2024	安全生产现代 化装备建设。	渔业安全生产现代化保障装 备配备完成率	完成配备执法船艇、救生衣、北 斗定位终端等渔业安全生产现代 化应急保障装备。	=100%	95% (含) (不含)	80% (含) (不含)	<80%

序号	部门 编码	部门名称	职责编码	职责名称	职责描述	职责目标	活动 编码	活动 名称	活动描述	预算年度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描述	指标评价标准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优	良
24					产。				建立安全生产监督监 察机制，保障渔业安 全生产。	2024	定期开展安全生 产检查。	安全检查次数	反映对沿海区市政府（管委）、 涉海生产经营单位等实地督导检 查情况。	≥150 次	130 次（含） -150 次（不含）	100 次（含） -130 次（不含）	<100 次

烟台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4 年部门职责活动列表

序号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职责编码	职责名称	职责描述	职责目标	活动编码	活动名称	活动描述	预算年度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描述	指标评价标准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优	良	中	差
1	400	烟台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01	推动多层次资本市场发展	引导企业加快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	通过组织开展培训辅导活动,增强企业对接资本市场的意识和能力,推动符合条件的企业挂牌上市融资。	0101	引导企业加快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	依托烟台资本市场服务基地,定期组织开展培训辅导活动,进一步增强企业对接资本市场的意识和能力,加快推动符合条件的企业挂牌上市融资。	2024	定期组织开展培训辅导、企业调研等活动,推动符合条件的企业挂牌上市融资。	新增进入上市程序企业数量	反映当年新上市和新进入上市程序企业数量。	≥5家	=4家	=3家	≤2家
2			02	协调、服务金融机构	会同有关部门每半年对全市银行机构支持地方经济发展情况进行综合考评。	每年对全市银行机构进行2次考核,并在全市通报考评结果。	0201	综合考评银行机构	根据银行机构年度信贷增量、存贷比等指标,每年2次对全市银行机构进行考核。	2024	评选出前十名银行机构,并在全市通报考评结果。	考核次数	全市银行机构考核次数。	≥2次	=1次	-	0次
3			03	优化金融生态环境	持续优化金融环境,加大不良贷款处置力度。	金融生态环境持续优化,不良贷款比率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0301	加大不良贷款处置力度	加大不良贷款处置力度,严控不良贷款规模,不良贷款比率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2024	引导银行机构积极向上争取不良贷款核销指标,加大不良贷款清收、核销力度。	不良贷款比率	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余额/贷款余额*100%。	<2%	=2%	2% (不含)-2.5% (含)	>2.5%
4			04	金融支持蓝绿融合创新发展实践	积极推进金融支持蓝绿融合创新发展实践。	①研究制定《烟台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总体方案》《烟台市蓝色金融支持目录》。②举办全国绿色金融成果巡展(烟台站)和蓝色金融创新与发展国际会议。	0401	金融支持蓝绿融合创新发展实践	围绕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双碳”和海洋强市发展战略,积极推进金融支持蓝绿融合创新发展实践,强化与北京绿色金融与可持续发展研究院等国内外知名金融智库的合作,研究制定《烟台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总体方案》《烟台市蓝色金融支持目录》。举办全国绿色金融成果巡展(烟台站)和蓝色金融创新与发展国际会议。	2024	制定印发《烟台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总体方案》《烟台市蓝色金融支持目录》。举办全国绿色金融成果巡展(烟台站)和蓝色金融创新与发展国际会议。	构建绿色金融推进体系	积极推进金融支持蓝绿融合创新发展实践,制定印发《烟台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总体方案》《烟台市蓝色金融支持目录》;待省政府批复同意后,完成绿色金融成果巡展(烟台站)和蓝色金融创新与发展国际会议。	印发资料各1份;待省政府批复同意后,完成举办国际会议1次。	制定印发方案和目录各1份	制定目录1份	未制定方案及目录

序号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职责编码	职责名称	职责描述	职责目标	活动编码	活动名称	活动描述	预算年度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描述	指标评价标准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优	良	中	差
5	400	烟台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05	金融政策研究分析	分析研究我市金融发展及金融政策。	①研究分析金融形势、国家金融政策,拟订全市金融业发展规划和政策。 ②负责地方金融业综合统计,分析全市金融业统计数据和运行情况,提出有关政策措施和建议。	0501	金融政策研究分析	负责我市金融政策的研究分析。把握国家金融政策和金融形势,分析我市金融业统计数据和运行情况,提出有关政策措施建议,并拟订我市的金融业发展规划和政策。	2024	制定印发《关于金融赋能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进行月度金融运行统计分析,分析我市金融运行情况,提出金融发展相关政策措施和建议。	政策研究制定数量	反映我市金融政策的研究制定情况。	=24册	18册(含) -24册(不含)	12册(含) -18册(不含)	<12册
6			06	组织评选金融创新成果奖	组织各金融机构积极开展金融创新成果奖申报工作,并开展评选活动。	对金融机构开展金融创新成果显著的组织开展金融创新成果奖评选。	0601	组织评选金融创新成果奖	按照《关于金融赋能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目前尚在征求意见)要求,对金融机构开展金融创新成果显著的组织开展金融创新成果奖评选。其中,一等奖1名,给予30万元奖励;二等奖2名,各给予20万元奖励;三等奖3名,各给予10万元奖励,优秀奖4名,各给予5万元奖励。	2024	对金融机构开展金融创新成果显著的组织开展金融创新成果奖评选。	颁发金融创新成果奖机构数量	对金融机构开展金融创新成果显著的组织开展金融创新成果奖评选。	≥9名	5名(含) -9名(不含)	1名(含) -5名(不含)	0名
7			07	地方金融组织发展与监管	负责我市辖内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民间融资机构及农民专业合作社信用互助业务、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交易场所监管,贯彻落实上级监管部门行业发展政策。	通过综合运用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等方式,促进我市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民间融资机构及开展信用互助业务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交易场所等地方金融组织依法合规发展。	0701	“双随机、一公开”检查	按照行政检查工作要求,对有关机构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现场检查。	2024	通过现场检查,掌握我市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民间融资机构及开展信用互助业务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交易场所等地方金融组织实际经营情况,对检查发现的违规问题依法依规处置,推动全市地方金融组织持续健康发展。	抽查比例	反映市级监管部门现场检查覆盖率。	≥5%	3%(含) -5%(不含)	2%(含)-3%(不含)	0(含)-2%(不含)
8			08	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	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活动。	加强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增强社会公众风险防范意识和识别能力。	0801	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	通过和胶东在线、烟台晚报等进行线上宣传、举办现场宣传活动进行线下宣传、发动群众进行非法集资线索举报等形式,加大防范非法集资宣传力度,增强公众风险防范意识和识别能力。	2024	当年度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活动的区市数量占全市总区市数量的占比达到100%。	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活动区市覆盖率	当年度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活动的区市数量占全市总区市数量的占比。	=100%	90%(含) -100%(不含)	80%(含) -90%(不含)	70%(含) -80%(不含)

